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Yue Yue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551

A Team Player In
The Global
Supply Chain
盡顯全球供應鏈中
之一團隊角色

Annual Report 2009 年報



我們的目標

憑藉本集團之明確策略，本集團將致力維持作為全球最大品牌運動鞋及便服鞋製造商之地位。本集團將繼續發展於大中華區批發及零售業務。本集團致力增強與夥伴間已建立之策略關係，並履行本集團作為國際企業公民之責任。



目錄

公司概況	2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個人資料	19
董事會報告	25
企業管治報告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綜合收益表	62
綜合資產負債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1
財務摘要	181
企業社會責任	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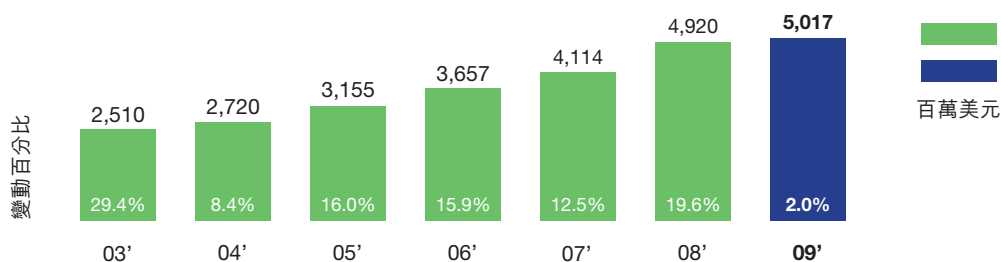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及營運狀況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以百萬美元列示)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變動百分比
總產量(百萬雙)	246.2	255.1	(3.5)
營業額	5,016.9	4,919.9	2.0
經營溢利	445.3	512.6	(13.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	464.7	468.7	(0.9)
股權持有人應佔經常性純利	465.1	392.2	18.6
資產總值	5,758.8	4,968.7	15.9
資本開支	260.6	385.4	(32.4)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	628.3	577.5	8.8
每股基本盈利(美元)	0.2815	0.2817	(0.1)
每股股息			
中期	0.34港元	0.34港元	-
末期	(擬派) 0.55港元	0.55港元	-
全年	(擬派) 0.89港元	0.89港元	-
權益總額	3,421.4	3,108.5	10.1
權益總額回報率(%)	13.5	15.8	(14.6)
資產負債比率(%)	44.0	37.0	18.9
淨負債與權益比率(%)	10.0	22.0	(54.6)
已發行股份數目(於九月三十日)	1,648,928,486	1,663,628,986	(0.9)

主要股東價值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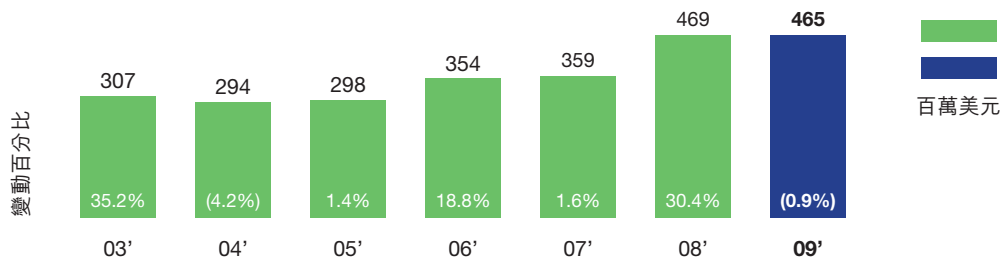
綜合營業額

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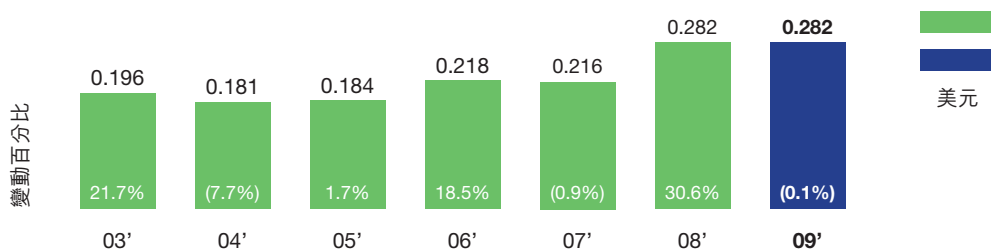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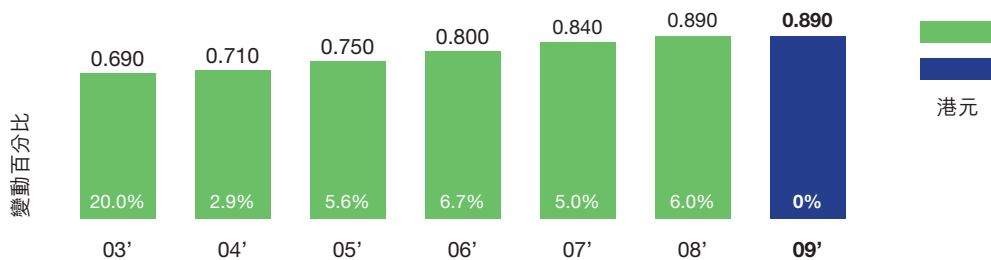
百萬美元



每股盈利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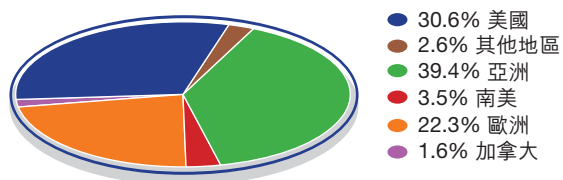


每股股息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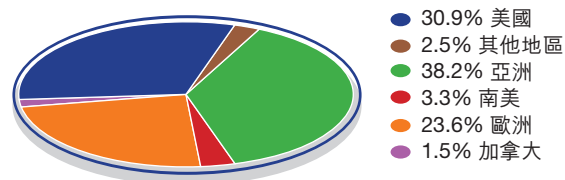


多元化市場分佈

二零零九年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二零零八年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於中國東莞之生產廠房



於中國東莞之生產廠房



於中國黃江之生產廠房



於中國中山之生產廠房



於印尼之生產廠房



於越南之生產廠房



於越南之行政大樓

執行董事

蔡其能 (主席)
 蔡乃峰 (董事總經理)
 顧淪生³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身故)
 郭泰佑
 盧金柱
 龔松煙
 詹陸銘
 李義男
 蔡佩君
 過莉蓮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絲建東^{1,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君樂^{1, 3, 4}
 潘耀堅^{1, 2, 3}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辭任)
 劉連煜^{1, 3}
 梁怡錫^{1, 2, 3}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獲委任)

附註：

1. 審核委員會成員
2. 審核委員會主席
3. 薪酬委員會成員
4. 薪酬委員會主席

公司秘書

吳樂茗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廣東道9號
 港威大廈第6座
 33樓3307-09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 美銀美林
-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臺灣銀行
-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法國巴黎銀行
- 東方滙理銀行
- 國泰銀行
- 彰化商業銀行
- 中國建設銀行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花旗銀行
- 中信嘉華銀行
- 星展銀行
- 恒生銀行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瑞穗實業銀行
- 加拿大豐業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三井住友銀行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 台灣合作金庫銀行
- 三菱東京UFJ銀行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元大銀行

律師

齊伯禮律師行禮德律師行聯營行

網址

www.yueyuen.com

再創 高峰



本人欣然呈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穩定表現。憑藉穩固業務根基，本集團自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來連續十七年錄得營業額增長，較去年上升2.0%至回顧年度之5,016.9百萬美元，錄得佳績乃由於鞋類製造業務進一步整固及大中華區之批發及零售業務錄得銷售額增加。本財政年度之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較去年下跌0.9%至464.7百萬美元，乃由於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計及因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寶勝」)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所產生之收益而令比較基準提高所致。

年內，本集團共製造246.2百萬雙鞋，較去年減少3.5%。

儘管產量輕微減少，由於製造業處於較有利之營商環境，因此本集團於年內之業務及財政狀況穩健。儘管於本經營年度全球經

濟衰退令各方面之需求縮減，惟此大幅減低製造業相關採購價之通脹動力。通脹舒緩及環境波動均有助本集團更佳管理製造業務之成本。年內，銀行貸款部門均提高對客戶之信貸標準水平，此舉對小型及中型製造商造成不利影響，部份小型公司更需要結束業務。國際品牌客戶審慎觀察該等小型及中型製造商之持續經營能力，在若干情況下，彼等會選擇向在銀行信貸收緊之情況下受較少影響之大型製造商提供更多訂單。本集團擁有超過二十年基業，是一間信譽超卓之上市公司。本集團與多間國際銀行已建立業務關係。

儘管面對艱難之營商環境，本集團仍密切留意不同產品類別客戶之需求。此有助本集團加強與現有客戶之關係。對客戶的細心觀察令本集團得以維持於鞋類製造業務之領導地位，並進一步增加市場份額。於過去十年，本

銷售額高達
5,000,000,000美元



集團之市場佔有率逐步增加。本集團鞋類製造營業額之跌幅低於全球鞋類市場之下跌百分比。

本集團一直尋求提升產能之方法，並引進節省成本之新措施以提升本集團之競爭力。本集團管理隊伍對業務充滿熱誠，工作人員勤奮努力，齊心協力，目標一致，在充滿挑戰之營商環境下致力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本集團於研發產品及維持產能方面作出投資，確保本集團以最佳效能經營鞋類製造業務。本集團透過簡化流程及物色生產過程中可統一使用之配件或物料，令供應鏈成本得以節省。

於財政年度內，大中華區之批發及零售業務持續錄得強勁增長。此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上升19.6%至1,015.5百萬美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底前，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透過附屬公司經營約2,377家自家經營店舖／專櫃

及透過合營公司經營2,206家店舖／專櫃。

於批發業務方面，本集團兩個獨家特許品牌Hush Puppies及Wolverine於大中華區約有合共1,245個分銷據點。整體而言，於大中華區銷售運動鞋及服裝之主要公司於年內錄得銷售增長。國際運動品牌繼續進行宣傳活動以提升在大中華區之知名度。本集團繼續保持其於大中華區之運動鞋及服裝批發及零售之領導地位。

由於北京奧運會結束後內需放緩，加上全球經濟衰退致使全球消費者需求降低，與過往申報年度相比，持有大中華區零售業務之寶勝之業務發展輕微減慢。種種挑戰均令營業額及溢利之增長較過往年度減慢。然而，鑑於大中華區運動鞋及服裝市場之規模，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高級管理人員相信，寶勝預期將恢

復強勁增長水平，並繼續是本集團日後之營業額及盈利增長之主要動力。

由於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於去年進行重組及實施審慎規劃，該等業務實體於本年度所產生之溢利較去年增加。本集團主要為該等涉及製造及銷售服裝之實體及出口至北美市場之實體進行重組及規劃。一如既往，本集團並無參與該等投資之日常管理。年內並無就該兩項資產類別作出進一步投資。

展望

由於去年同期之訂單突然強勁增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第一季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止三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3.4%至約1,312.8百萬美元。

於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預期於剩餘財政年度期間，其品牌客戶之訂單將會穩定。根據客戶消費

模式之研究，發現客戶對運動鞋或休閒鞋仍保持強勁消費需求。隨著南美洲於本年度六月及七月在南美洲舉辦世界杯賽事，運動鞋及服裝之消費可望再次恢復增長。過往，在重大體育盛事舉行期間，著名運動品牌均會致力推廣彼等之服裝及鞋類產品。

由於亞洲各地之商品價格及勞工最低工資持續上升，因此增加成本壓力。已發展國家之政府要求中國政府容許其貨幣－人民幣進一步升值。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人民幣已升值21%。貨幣進一步升值將對中國出口相關製造業造成影響。

由於管理層於去年致力調整經營效益及加強與中國各地不同地方合營企業夥伴之關係，中國批發及零售業務之營業額將保持穩定增長。本集團於內地擁有最龐大之運動服裝及鞋類分銷網絡，銷售國際運動品牌及國內運動品牌之產品。本集團之網絡

於中國各地覆蓋約10,000個銷售據點，亦為其他國際品牌服裝或鞋類進軍中國市場提供重要平台。

隨著經濟前景好轉及舉行南美世界杯等體育盛事，於未來一年，全球對運動鞋之需求將會增加。運動產品於中國之銷售額將繼續受惠於中國之強勁消費增長及消費者對運動服裝及鞋類之興趣增加。

鞋類製造業之營商環境充滿挑戰。大部份品牌客戶擬向擁有良好財政狀況之廠房提供訂單。大部份品牌客戶亦要求該等廠房重視廢物排放之循環再造、循環再用或減少排放以保護環境。該等廠房亦預期能夠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集團擁有由經驗豐富人員組成之專責部門，駐守亞洲各地不同廠房，負責與其品牌客戶處理企業社會責任及環保事宜。

我們於運動及休閒鞋行業之全球供應鏈方面將繼續扮演領導

角色。本集團將繼續成為大中華區運動鞋及服裝零售分銷之翹楚。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股東之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並特別對全體員工過去一年付出之寶貴服務及貢獻致謝。

主席
蔡其能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靈活
應變

業務回顧

整體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5,016.9百萬美元，較去年增加2.0%，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較去年減少0.9%至464.7百萬美元。由於已發行股份維持穩定，每股基本盈利較去年輕微下跌0.1%至0.2815美元。

不包括非經常性經營項目之經常性純利為465.1百萬美元，與去年比較增幅為18.6%。

年內，儘管全球經濟衰退及金融市場波動，本集團仍能維持穩健業務增長。全球銀行借貸緊縮及消費模式轉變直接影響鞋類製造供應鏈之廠商。憑藉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歷史，本集團能夠維持其於鞋類製造供應鏈之領導地位。隨著消費者需求恢復，令本集團客戶相應地調整存貨計劃，本集團展望鞋類製造業務於未來一年將處於更有利之營商環境。

由於去年舉辦北京奧運及中國經濟復甦，大中華區於年內之零售額以較高基準作比較。二零零

九年財政年度之零售增長19.6%至1,015.5百萬美元。現有店舖之銷售額較去年更佳，而年內新開設之店舖繼續錄得雙位數增長。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收購遠見國際有限公司後，為年內零售額帶來理想貢獻。然而，零售業務之純利受到快速轉變之環境影響。本集團相信，中國零售業務之最艱難時刻經已過去，在寶勝之新領導團隊下，零售業務將可於不久將來恢復可觀增長。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透過於多家從事運動服生產流程物料供應、女裝鞋、安全鞋及元件等業務之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作出多項投資。本集團已積極參與管理，以於現時狀況下取得理想業績。



生產合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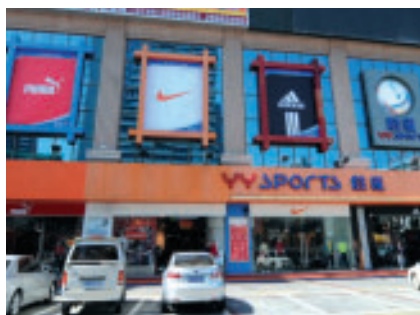
246

鞋類產量百萬雙





位於中國東莞黃江廠房的人工湖



寶勝位於中國東莞的旗艦店



位於中國東莞黃江的員工宿舍



位於中國東莞高埗活動中心的閱讀室

生產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生產合共246.2百萬雙鞋，較去年減少3.5%。本集團現有客戶之定期訂單確保產量與去年相若，而平均售價較去年輕微增加。就地區分類而言，亞洲、歐洲及南美洲等高增長市場之銷售增長放緩。另一方面，儘管美國經濟充滿挑戰，北美洲之銷售額已恢復水平。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運動鞋之收益較去年減少2.6%。便服／戶外鞋及運動涼鞋之收益分別按年上升9.9%及21.7%。運動鞋仍是本集團主要產品，佔總銷售額54%。此外，本集團產量輕微減少，因此於年底仍維持合共423條生產線。生產之地區分佈亦與去年相若，分別於中國內地、越南及印尼設有211條、112條及100條生產線。

中型及小型鞋類製造商對鞋底及配件之需求持續減少，惟透過本集團將此業務生產線之產量縮減之重組計劃，令此項業務仍能達致收支平衡。儘管鞋底及配件分部之營業額下跌至390.0百萬美元，此分部於年內仍帶來理想純利。

本集團繼續提升機械設備，以改善生產力以及確保工作環境安全。為配合本集團政策，另已投資於加強環保規例方面。負責企業社會責任之團隊舉辦課程及培訓計劃，以加強管理層與員工間之聯繫，此等工作之成果亦令人鼓舞。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總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與去年比較 變動百分比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運動鞋	2,709.7	54.0	2,781.4	56.5	(2.6)
便服鞋／戶外鞋	781.8	15.6	711.6	14.5	9.9
運動涼鞋	71.8	1.4	59.0	1.2	21.7
鞋底及配件	390.0	7.8	466.9	9.5	(16.5)
零售-鞋類及服裝	1,015.5	20.2	849.0	17.3	19.6
其他	48.1	1.0	52.0	1.0	(7.5)
總營業額	5,016.9	100.0	4,919.9	100.0	2.0

在大中華區之持續強勁消費推動下，本集團之零售額較去年增長19.6%至1,015.5百萬美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底前，本集團於中國之直營櫃位／店舖總數約為4,583間。此外，本集團於大中華區擁有約1,245個分銷商，以分銷兩個專營品牌之批發業務。

按市場地域劃分之總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與去年比較 變動百分比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美國	1,534.1	30.6	1,521.8	30.9	0.8
加拿大	81.5	1.6	73.7	1.5	10.6
歐洲	1,117.9	22.3	1,160.1	23.6	(3.6)
南美洲	174.0	3.5	163.5	3.3	6.4
亞洲	1,976.7	39.4	1,876.9	38.2	5.3
其他地區	132.7	2.6	123.9	2.5	7.1
總營業額	5,016.9	100.0	4,919.9	100.0	2.0

就地域而言，儘管美國經濟急速放緩，該地區之銷售額卻迅速復甦。於過往年度錄得高銷售增長之地區亦受到全球經濟放緩之影響。亞洲地區之銷售增長放緩亦影響到大中華區之零售銷售增長減慢。南美洲之銷售增長下跌至中單位數字，惟於過往年度均錄得雙位數高增長。



位於印尼Serang的廠房診所



位於中國東莞黃江廠房的儲水庫



位於中國東莞黃江廠房的醫院



中國江西省上高的裕盛廠房



無懼挑戰 攀上顛峰

儘管全球經濟放緩對各方面之需求均造成影響，本集團仍能錄得佳績實有賴：1)其於製造業務之優勢；2)製造業之持續整固；及3)其於大中華區零售及批發業務之廣闊基礎。多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已成功重組業務，致使於本期間之溢利貢獻高於去年。

成本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總經營成本較去年增加1.3%至4,717百萬美元，而銷售成本為3,734百萬美元則與去年度相若。政府減慢增加最低工資令直接勞工成本佔ODM/OEM銷售額之百分比輕微增加，且由於鞋類製造業之整固及有效管理，直接材料成本在直接材料佔ODM/OEM銷售額之百分比下降。由於精簡生產流程以保持成效，生產開支佔ODM/OEM銷售總額之百分比維持妥善控制。藉著有效成本管理，ODM/OEM業務之銷售及分銷

開支與去年相若。有關中國零售業務之回顧，請參閱寶勝之年報。

產品開發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動用115.5百萬美元於產品研發，較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減少11.3%。與過往年度相比，若干客戶已改變產品生產策略。該等開支主要用於生產原始模、樣本開發及技術開發部件之準備工作。本集團為不同品牌客戶維持獨立產品研發團隊及為客戶而設之產品研發中心。本集團已實施新技術以更佳控制生產週期及發展嶄新優質鞋類產品。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

本集團財務狀況持續穩健。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1,196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464百萬美元），借貸總額為1,522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1,158百萬美

動用
百萬美元
116
於產品研發，
佔製造營業額2.9%





衝破障礙 奮勇向前

元)。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對比權益總額)為44%(二零零八年:37%)及淨負債與權益比率(扣除手頭現金後借貸總額對比權益總額)維持10%(二零零八年:22%)。淨負債與權益比率下降,主要由於較佳管理存貨及應收賬款所致。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減至260.6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385.4百萬美元),乃由於致力改善經營效益及生產技術。本集團將約79.5百萬美元用於興建新廠房建築及附屬設施(主要位於印尼及中國內地)。同時,130.5百萬美元用於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裝修作生產設施擴張之用,而50.6百萬美元則用於收購新土地及建築物。

股息

本集團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55港元(二零零八年:0.55港元),全年股息為每股0.89港元(二零零八年:0.89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依然穩健,並將維持足夠水平現金儲備。本集團貫徹其每年增派一般股息之政策。二零零九年之派息率為41%,較二零零八年之40%為高。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310,000名員工,較二零零八年減少約3.1%。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員工全年表現而定,並給予全體員工平等機會。本集團亦向致力提出創新建議改善生產力之僱員按表現酌情發放花紅作為獎勵。

10%

淨負債與權益
比率





獨領群雄



執行董事

蔡其能，六十一歲，本集團之董事會主席，全權負責管理、市場推廣及生產業務。蔡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於台灣、加拿大及美國之造鞋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蔡先生多年來曾推動各項成本控制及員工獎勵方案，令集團得以持續增長。蔡先生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蔡乃峰，五十九歲，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擔任此職位前，蔡先生一直為寶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彼擁有逾三十年之鞋業界經驗，為業內知名人士，彼與主要國際名牌運動及便服鞋公司高層人士業務往來至為密切。除全面管理外，彼亦負責高

層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業務。蔡先生亦為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寶成」)、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寶勝、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蔡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蔡其能先生之姪兒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蔡佩君女士之堂兄。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蔡先生個人持有3,037,000股寶勝股份。

郭泰佑，五十九歲，本集團事業群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三個事業群之一的全面管理及營運工作。彼在台灣鞋類生產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獲台灣國立中興大學學士銜。郭先生亦為寶成、聯



交所上市公司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盧金柱，五十六歲，本集團事業群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三個事業群之一的全面管理及營運工作。彼在鞋類及有關配件之生產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彼為大學畢業生。盧先生亦為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成科技」)及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此外，盧先生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聯泰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盧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龔松煙，五十五歲，本集團事業群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三個事業群之一的全面管理及營運工作。彼在鞋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龔先生亦為寶成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詹陸銘，五十五歲，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財務會計工作。彼在台灣擁有三十年財務會計經驗，畢業於台灣國立中興大學。詹先生亦為寶成、聯交所上市公司新豐集團有限公司(「新豐」)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詹先生個人分別持有45,000股本公司股份及681,000股寶勝股份。

李義男，六十八歲，負責本集團之財務運作。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從事鞋類業務多年，其中包括採購及批發業務。彼分別獲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及美國南加州大學頒授文學士及文學

碩士銜，並在紐約大學修讀企業金融及預算課程。李先生亦為新豐的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蔡佩君，三十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畢業於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獲頒經濟學理學士學位，主修財務金融，副修心理學。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並自二零零五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著重集團財務及企業發展。蔡女士現時亦為寶勝的非執行董事。彼曾為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蔡女士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蔡其瑞先生的

女兒。蔡女士為本公司主席蔡其能先生的姪女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蔡乃峰先生的堂妹。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蔡女士個人持有4,460,000股寶勝股份。

過莉蓮，五十三歲，持有東吳大學所頒發的學士學位。過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份加入寶成，之前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於台灣理律法律事務擔任資深顧問。過女士現為寶成之法務長。除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外，過女士亦為寶勝的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絲建東，六十三歲，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絲先生現為洛杉磯Sy, Lee & Chen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彼亦為美國公司Pioneer Insurance Company之

董事。絲先生取得密蘇里大學會計碩士學位、美國Gold Gate University稅務碩士學位以及台灣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財務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君樂，七十六歲，現為加州EVG Enterprises, Inc.總裁。彼於銀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加州房地產及投資業務方面擁有逾四十年經驗。彼另與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合作二十年，為大學基金信託人兼國際關係及太平洋研究研究所國際顧問委員會(International Advisory Board of the Graduat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Pacific Studies)之執行委員會成員。彼持有麻省理工學院機械工程碩士學位。

劉連煜，四十九歲，為台灣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法學教授、台灣財團法人證券及期貨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董事，以及台灣公益信託財經法制新趨勢研究基金監察委員。劉博士曾擔任台灣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及台灣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諮詢顧問。彼亦曾分別出任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市場(場外市場)上市審議委員。彼現為精成科技之獨立董事。該公司為寶成之聯營公司。劉博士持有史丹福大學法學院(Stanford Law School)之法學博士學位、哈佛大學法學院(Harvard Law School)及台灣國立中興大學法學碩士學位以及台灣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梁怡錫，四十八歲，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彼曾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現為梁蘇會計師事務所之合伙人。

高級管理人員

楊春輝，五十九歲，現為本集團執行副總經理，負責中國及越南若干生產部門。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二十七年之製鞋業經驗。彼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系。

許文彬，五十三歲，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副總經理，負責多個鞋類及服裝品牌客

戶業務，專長於資訊科技及供應鏈系統發展。彼於加入本集團前在泰國有多年鞋業製造經驗。

蔡乃坤，五十四歲，為本集團之執行副總經理，主管若干研究及發展項目。蔡先生大學畢業，擁有三十年鞋業經驗。

程新民，五十四歲，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副總經理，從事主要品牌客戶業務，彼畢業於台灣輔仁大學，擁有二十八年鞋業經驗。

林炳煌，五十三歲，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副總經理，負責在中國、越南及印尼之

數個品牌客戶業務。彼畢業於台灣東海大學，擁有逾十六年鞋業經驗。

蔡乃基，五十三歲，為本集團之副總經理，負責於中國中山之若干業務推廣活動及生產管理業務，彼在鞋業界有二十六年經驗。

林振鈞，五十歲，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副總經理，負責若干品牌客戶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林先生在鞋類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方面擁有逾十四年經驗。

劉瑞鐘，五十四歲，為本集團之副總經理，負責鞋品及鞋類零配件工廠之若干生產業務。彼大學畢業，擁有逾二十八年運動鞋及便服鞋業經驗。

江清波，六十二歲，於一九七五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副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於中國、越南、印尼行政中心業務。

黃錦源，五十一歲，一九八八年加入本集團，現擔任副總經理職位，負責中國地區之一品牌之生產業務。

邵文賢，五十八歲，現擔任副總經理職位，負責越南之若干生產業務，彼在鞋類製造方面擁有超過三十年經驗。

陳新見，五十三歲，於一九八四年加入本集團，現擔任副總經理職位，負責中國主要客戶之生產業務。

陳藤，五十七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執行協理，主管本集團印尼廠區若干生產業務。

蔡乃湧，五十四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彼為執行協理，負責模具生產。

吳天賜，五十四歲，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協理，主管印尼若干運動鞋之生產業務。

吳振吉，五十四歲，現任執行協理，負責中國地區一項合資項目相關業務。彼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

賴長利，五十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協理，負責中國珠海之業務及生產運作。賴先生畢業於台灣國立政治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趙志文，五十四歲，於一九八四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協理，負責於中國之生產業務。

秦德山，五十三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協理，負責主要產品設計及開發中心。秦先生畢業於Arizona State University，持有傳播學碩士學位。

許永洪，四十九歲，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協理，負責中國若干主要客戶生產及產品開發。

蕭財源，五十歲，於一九八一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執行協理，負責於越南之若干廠房業務。

李鎮全，四十六歲，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執行協理，負責在越南一品牌之生產務。

周宗明，五十四歲，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執行協理，負責在中國地區一品牌之生產務，彼畢業於台灣中原大學。

張佳栗，五十二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執行協理，負責越南一品牌之開發技術工作。彼畢業於英國South Fields College。

秦節暉，五十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執行協理，任職中國一主要品牌研發中心。

陳世充，五十四歲，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現為執行協理，負責在印尼一品牌之生產。

程樹華，四十八歲，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現擔任執行協理職位，負責越南地區之一品牌生產業務。

鄒志明，四十六歲，為本集團之財務及司庫總監，負責集團日常財務及司庫管理運作。鄒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前，擁有九年企業銀行服務經驗。彼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持有工商管理

學士學位，主修財務，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周世堅，五十八歲，為高級會計經理，督導本集團之會計事務。彼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主修經濟，持有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在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二十九年工作經驗。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前，彼任職某金融機構高級會計經理。

吳樂茗，三十七歲，為本集團之公司秘書及法律部主管。彼主要負責本集團之公司秘書事宜及法律事務。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曾出任一間電腦

公司的董事及其後出任一所上市公司的法律顧問。彼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一九九六年在香港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並在二零零二年在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比較法律及中國法律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一年成為香港高等法院事務律師。

岑立，四十四歲，為本集團之投資者關係總監。彼持有加拿大麥基爾大學(McGill University) 頒授之文學學士學位，並獲授註冊會計師(加拿大)、註冊會計師(美國)、註冊會計師(香港)及註冊財經分析師銜頭。在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多間國際金融機構之投資產品領域中任職。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經銷運動鞋、運動型休閒鞋、便服鞋及戶外鞋。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2頁之綜合收益表。

於本年度已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34港元。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55港元，合共約906,911,000港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9、50及51。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約79.5百萬美元，主要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越南興建新廠房、宿舍、僱員寓所及住宿設施。本集團亦投資約27.2百萬美元於土地及樓宇以及酒店物業，並投資約109.5百萬美元添置機器及裝修租賃物業，以擴展本集團業務。

上述及其他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捐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作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約1.2百萬美元。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596,795,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17,167,000美元），包括本公司繳入盈餘38,126,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8,126,000美元）及保留溢利558,66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479,041,000美元）之合計。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繳入盈餘亦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於以下情況，本公司不得自繳入盈餘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本公司當時或於分派後將會無法支付其到期負債；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而低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蔡其能 (主席)
 蔡乃峰 (董事總經理)
 顧渝生³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身故)
 郭泰佑
 盧金柱
 龔松煙
 詹陸銘
 李義男
 蔡佩君
 過莉蓮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絲建東^{1,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君樂^{1,3,4}
 潘耀堅^{1,2,3}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辭任)
 劉連煜^{1,3}
 梁怡錫^{1,2,3}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獲委任)

附註：

1. 審核委員會成員
2. 審核委員會主席
3. 薪酬委員會成員
4. 薪酬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第86(2)及第87條，郭泰佑先生、詹陸銘先生、蔡佩君女士、過莉蓮女士及劉連煜博士將退任董事。彼等均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各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直至彼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告退為止。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獨立身份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配偶及／ 或未滿18歲 之子女持有	受控 法團持有	全權 信託持有		
蔡其能	—	—	—	—	—	—
蔡乃峰	—	—	—	—	—	—
郭泰佑	—	—	—	—	—	—
盧金柱	—	—	—	—	—	—
龔松煙	—	—	—	—	—	—
詹陸銘	45,000	—	—	—	45,000	0.0027%
李義男	—	—	—	—	—	—
蔡佩君	—	—	—	—	—	—
過莉蓮	—	—	—	—	—	—
絲建東	—	—	—	—	—	—
蘇君樂	—	—	—	—	—	—
劉連焜	—	—	—	—	—	—
梁怡錫	—	—	—	—	—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續)

(b)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寶勝」)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總數	佔寶勝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配偶及／ 或未滿18歲 之子女持有	受控 法團持有	全權 信託持有		
蔡其能	—	—	—	—	—	—
蔡乃峰	3,037,000	—	—	—	3,037,000	0.07%
郭泰佑	—	—	—	—	—	—
盧金柱	—	—	—	—	—	—
龔松煙	—	—	—	—	—	—
詹陸銘	681,000	—	—	—	681,000	0.01%
李義男	—	—	—	—	—	—
蔡佩君	4,460,000	—	—	—	4,460,000	0.10%
過莉蓮	—	—	—	—	—	—
絲建東	—	—	—	—	—	—
蘇君樂	—	—	—	—	—	—
劉連煜	—	—	—	—	—	—
梁怡錫	—	—	—	—	—	—

除上文所披露之權益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於寶勝擁有56.13%之間接權益，其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寶勝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寶勝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活動為於大中華進行運動服裝及鞋類零售及批發銷售。寶勝及其附屬公司亦於其設於中國太倉之工廠製造鞋類。

本公司與寶勝之製造業務存在輕微潛在競爭。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寶勝訂立一項業務分際協議，藉此引入若干機制以將本公司之製造業務與寶勝之製造業務分際，而本公司與寶勝作出若干有關其各自之製造業務之承諾。為履行該等承諾，本公司確認其(除透過寶勝及其附屬公司外)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寶勝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起至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包括該日)止期間不會請求生產及生產李寧、安踏、Kappa、361°、Umbro及特步。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董事會會議，以批准寶勝從事製造兩個新品牌(Lotto及Diadora)之業務(「新業務」)，當中本公司確認其(除透過寶勝及其附屬公司外)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包括該日)止期間不擬請求從事新業務之機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蔡乃峰先生、蔡佩君女士及過莉蓮女士亦為寶勝董事。蔡乃峰先生及蔡佩君女士亦持有寶勝之股份。由於本公司及寶勝乃由不同及獨立的管理團隊營運之不同上市實體，本公司董事相信本公司有力在不受寶勝影響的情況下獨立經營其業務。本公司擬維持其於寶勝之股權。

本公司亦投資於新豐集團有限公司(「新豐」)，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新豐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新豐及其附屬公司亦於中國從事服裝及鞋類零售及批發業務。本公司董事詹陸銘先生及李義男先生亦為新豐之董事。由於新豐被分開及獨立管理，本公司董事相信本公司有力在不受新豐影響的情況下獨立經營其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可能與本集團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之權益。

股份獎勵計劃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認同，透過授出以股份支付之獎勵吸引人才及挽留員工尤為重要。本公司相信，這可令僱員與本公司的利益掛鉤。因此，本公司已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任何其認為合適之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自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起十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將不會提呈或授出任何購股權。

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概無據其授出任何購股權。

有關該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b) 寶勝之股份獎勵計劃

寶勝設立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認購計劃（「認購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自寶勝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據其授出任何購股權。

自二零零八年五月採納以來，緊接終止前根據認購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認購權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邀請日期	股份數目 (五年計劃) (附註i及iii)	股份數目 (十年計劃) (附註ii及iii)	合計
僱員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71,001,000	53,251,000	124,252,000

附註：

- (i) 20%股份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起計每一個週年日後認購。
- (ii) 10%股份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起計每一個週年日後認購。
- (iii) 認購價為每股2.14港元。

根據認購計劃，承授人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起計滿一週年後根據認購計劃認購寶勝股份之最後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概無任何承授人作出認購，而寶勝決定不會強制執行任何認購。現鑑於當時之市況，經考慮寶勝股價當時之表現後，寶勝亦議決終止認購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寶勝與全部承授人(該等已離任寶勝且其認購權自動失效者除外)同意，終止現有尚未行使之所有認購權，並同意解除雙方於認購計劃下各自之責任，使寶勝毋須根據認購計劃發行新股份，而承授人毋須認購寶勝之新股份。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股份獎勵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一節所披露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擁有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股份權益。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姓名	附註	實益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寶成」)	(a)	824,143,835	49.98%
Wealthplus Holdings Limited(「Wealthplus」)	(a)	767,707,605	46.55%
Max Creation Industrial Limited(「Max Creation」)	(b)	149,065,500	9.04%
Quicksilver Profits Limited(「Quicksilver」)	(b)	110,494,822	6.70%
World Future Investments Limited(「World Future」)	(c)	149,065,500	9.04%
蔡其瑞先生	(c)	149,385,500	9.05%
Merrill Lynch & Co. Inc.	(d)	99,315,703	5.97%
淡倉			
Merrill Lynch & Co. Inc.	(d)	109,341,792	6.57%

主要股東(續)

附註：

- (a) 由寶成實益擁有之824,143,835股普通股中，767,707,605股普通股如上表所示乃由Wealthplus持有，而49,127,532股普通股由Win Fortune Investments Limited (「Win Fortune」) 持有，以及7,308,698股普通股則由Top S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Top Score」) 持有。Wealthplus及Win Fortune均為寶成之全資附屬公司，而Top Score則為寶成擁有99.59%權益之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蔡乃峰先生、詹陸銘先生、龔松煙先生及郭泰佑先生亦為寶成之董事。詹陸銘先生、郭泰佑先生、龔松煙先生、蔡乃峰先生及蔡佩君女士(均為本公司之董事)亦為Wealthplus之董事。詹陸銘先生及蔡乃峰先生為Win Fortune之董事。詹陸銘先生及蔡乃峰先生亦為Top Score之董事。
- (b) 由Max Creation實益擁有之149,065,500股普通股中，110,494,822股普通股如上表所示乃由Quicksilver持有，而21,167,440股普通股由Red Hot Investments Limited (「Red Hot」) 持有，以及17,403,238股普通股由Moby Dick Enterprises Limited (「Moby Dick」) 持有。Quicksilver、Red Hot及Moby Dick均為Max Cre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蔡其能先生及李義男先生(均為本公司之董事)亦為Quicksilver、Red Hot及Moby Dick之董事。蔡其能先生及蔡乃峰先生(均為本公司之董事)亦為Max Creation之董事。
- (c) 基於World Future擁有Max Creation投票權股份三分之一以上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World Future被視為擁有149,065,500股普通股之權益。由於蔡其能先生之胞兄蔡其瑞先生持有World Future全部已發行股本，故根據同一條例，蔡其瑞先生亦被視為擁有該149,065,500股普通股之權益。此外，蔡其瑞先生亦直接持有320,000股普通股。
- (d) 基於Merrill Lynch & Co. Inc.擁有Merrill Lynch Portfolio Managers Limited投票股份三分之一以上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errill Lynch & Co. Inc.被視為擁有由Merrill Lynch Portfolio Managers Limited直接持有之35,000股普通股(好倉)之權益。Merrill Lynch Portfolio Managers Limited為ML Invest, Inc.全資擁有，ML Invest, Inc.為Merrill Lynch Group Inc.全資擁有，而Merrill Lynch Group Inc.則為Merrill Lynch & Co. Inc.全資擁有。

基於Merrill Lynch & Co. Inc.擁有Blackrock, Inc.投票股份三分之一以上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errill Lynch & Co. Inc.亦被視為擁有由Blackrock, Inc. (為全權客戶) 直接持有之5,985,785股普通股(好倉)及2,620,000股普通股(淡倉)之權益。Merrill Lynch & Co. Inc.透過多間附屬公司擁有Blackrock, Inc.之49.8%權益。Princeton Services Inc.、Princeton Administrators, L.P.、Merrill Lynch Investment Managers, L.P.及Fund Asset Management, L.P.均為Merrill Lynch & Co. Inc.擁有99%權益，惟Princeton Services Inc.為Merrill Lynch Group Inc.全資擁有。Merrill Lynch Group Inc.則為Merrill Lynch & Co. Inc.全資擁有，亦被視為間接擁有Blackrock, Inc.直接持有之5,985,785股普通股(好倉)及2,620,000股普通股(淡倉)之權益。

基於上述各項，Merrill Lynch & Co. Inc.被視為擁有合共6,020,785股普通股(好倉)及2,620,000股普通股(淡倉)之權益。

基於Merrill Lynch & Co. Inc.擁有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投票股份三分之一以上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errill Lynch & Co. Inc.亦被視為擁有由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直接持有之93,294,918股普通股(好倉)及106,721,792股普通股(淡倉)之權益。Merrill Lynch & Co. Inc.透過六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包括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Merrill Lynch Europe Plc、Merrill Lynch Europe Intermediate Holdings、Merrill Lynch Holdings Limited及ML UK Capital Holdings。ML UK Capital Holdings為Merrill Lynch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Merrill Lynch Holdings Limited為Merrill Lynch Europe Intermediate Holdings全資擁有，Merrill Lynch Europe Intermediate Holdings為Merrill Lynch Europe Plc全資擁有，Merrill Lynch Europe Plc為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全資擁有，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為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全資擁有，而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則為Merrill Lynch & Co. Inc.全資擁有。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由ML UK Capital Holdings擁有97.2%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權益外，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悉任何其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有關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及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有關本年度被視為關連交易之各項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I)及(II)。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本公司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審查程序。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該等程序之實際調查結果。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交易乃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向或獲獨立第三方取得提供之條款及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條款訂立，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除附註47(I)及(II)披露者外：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及
- (ii) 並無任何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須披露為關連交易之交易。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銷售額合共約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51%，而本集團最大客戶所佔銷售額則約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2%。

本集團於本年度向五大供應商購貨之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不足30%。

本公司董事、彼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在本集團五大客戶之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執行董事詹陸銘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該等公司於香港、澳門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載列如下：

Agenira Commercial Ideia, Limited

Aimful Investments Limited

全正物業有限公司

群英國際有限公司

Bestful Properties Limited

Bortum Holdings Limited

耀時發展有限公司

建財有限公司

Caring Team Holdings Limited

Champolian Investments Inc.

頂端控股有限公司

Crown Empire Investments Limited

康基工業有限公司

東源控股有限公司

Eratime Trading Limited

Ettalon Investments Limited

Fantastic Enterprises Limited

Farquharson Holdings Corp.

Forearn Company Ltd.

Frensham Investments Limited

Full Impact Limited

Giacinto Investments Limited

理想地產有限公司

Golden Chain Developments Limited

金光控股有限公司

Good Producer Investment Limited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續)

Great Pacific Investments Ltd.

Great Sunny Investments Limited

邦景集團有限公司

貴易投資有限公司

宏冠有限公司

Impressive Developments Limited

隍堡有限公司

宗暉有限公司

Multiform Enterprises Limited

Murata Profits Limited

Mutual Lu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Pou Chien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Pou Yuen Fu Lien Limited

Pou Yuen Fu Lung Ltd.

寶滿投資有限公司

Prodigy Management Limited

Profitfield Trading Limited

鉅加有限公司

Real Grow Investments Limited

Sino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

望希有限公司

冠天投資有限公司

源科投資有限公司

Stenci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宏博國際有限公司

Surecrown Trading Limited

The Look Company Limited

盈達(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寶宏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昇旭投資有限公司

Upturn Investments Limited

Wellspeed Trading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香港利元工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

發加投資有限公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執行董事過莉蓮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該等公司於香港、英屬處女群島及台灣註冊成立，載列如下：

A-Grade Holdings Limited

澤宏集團有限公司

Dedicated Group Limited

銘發控股有限公司

鼎力管理有限公司

Gorgeous Time Limited

人海集團有限公司

Hillside Investments Limited

禮尚管理有限公司

Nice Palace Investments Limited

好威投資有限公司

寶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滿投資有限公司

巧信投資有限公司

裕勝管理有限公司

Selangor Gold Limited**Technico Business Group Limited**

寶連國際有限公司

Wellmax Business Group Limited

裕銘國際有限公司

YY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14,700,500股普通股，代價為236,597,000港元（相等於約30,366,000美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此次購回股份乃董事為提升股東價值而進行。

該等股份於購回後已註銷。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由董事會按僱員之貢獻、資歷及能力釐定。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授權董事會參考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比較市場統計數據釐定。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百慕達法律並無載有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之資料載於第40至第6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發生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總經理
蔡乃峰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本集團認同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對提高企業表現及問責性甚具價值且攸關重要。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其規定，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之情況則除外。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該等常規繼續符合守則之規定。

A. 董事

A.1 董事會

原則

發行人應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發行人的責任，並應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發行人事務以促使發行人成功。董事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利益。

本公司業務之整體管理歸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負責監控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監察高級管理人員之表現。董事須以本公司利益為依歸，作出客觀決策。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董事總經理及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負責，並定期檢討所授權之職能及工作。

董事會由九名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及四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之履歷詳情載列於第19至第24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個人資料」一節。蔡其能先生、蔡乃峰先生及蔡佩君女士為蔡氏家族成員。蔡其能先生為蔡乃峰先生及蔡佩君女士之叔叔，而蔡乃峰先生與蔡佩君女士屬堂兄妹關係。除本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彼此間概無關係。

於年內所有時間，董事會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須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規定。

A. 董事(續)

A.1 董事會(續)

此外，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就其獨立身分呈交之年度確認，並已核實此等董事之獨立身分。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A.1.1條 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	有	年內，董事會曾舉行七次會議，其中四次為董事會定期會議。
第A.1.2條 董事會應訂有安排，以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有	董事獲邀將任何彼等認為合適之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內。
第A.1.3條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騰空出席。	有	一般於董事會定期會議前發出14日通知。
第A.1.4條 所有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	有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及直接獲取本公司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
第A.1.5條 經正式委任的會議秘書應備存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公開有關會議紀錄供其查閱。	有	會議記錄由獲委任會議秘書備存，並於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可供查閱。
第A.1.6條 董事會會議結束後，應於合理時段內先後將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發送全體董事，初稿供董事表達意見，最後定稿則作其紀錄之用。	有	所有會議記錄之草擬本會於舉行各會議後一個月內送交董事，以供彼等審閱及發表意見。

A. 董事(續)**A.1 董事會(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A.1.7條 應商定程序，讓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發行人支付。</p>	有	董事可於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而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p>第A.1.8條 若有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董事會應就該事項舉行董事會。於交易中並無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p>	有	本公司將繼續確保就有關事項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以傳閱有關文件之方式處理。
<p><i>遵守建議最佳常規</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投保；及 董事委員會一直廣泛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1.1至A.1.8條所列之原則及程序。 		

A. 董事(續)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

原則

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發行人業務在董事會層面的日常管理之間必須清楚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布均衡，不致權力僅集中於一位人士。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位分別由蔡其能先生及蔡乃峰先生擔任。

為加強各自之獨立地位、問責性及責任，主席與董事總經理之職務有所區分。主席肩負領導角色，並負責促使董事會按照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同時確保董事會達致卓越效率。在高級管理人員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接獲充分、完備及可靠之資料，並就於董事會會議商討之事項獲得適當簡報。

董事總經理專責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發展及實施董事會所批准及授權之目標、政策及策略。董事總經理執掌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及經營事務，亦負責推行策略計劃及制訂組織架構、監控制度及內部程序與流程，以供董事會批准。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A.2.1條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有	主席與董事總經理間職責之分工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職位由不同人士擔任。
第A.2.2及第A.2.3條 主席應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及時收到充分的資訊。	有	主席具明確責任，確保全體董事獲適當簡報及準確資料。

A. 董事(續)

A.2 主席及行政總裁(續)

遵守建議最佳常規

主席與董事總經理責任之清晰分工，已獲本公司批准及採納。主席具明確責任，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並及時就所有重要的適当事項進行討論。

A.3 董事會組成

原則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和經驗。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

董事會整體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就委任董事實施及制定有關程序、監察董事之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分。董事會已檢討其本身結構，規模及組成，確保具備比重均衡之適當專長、技能、獨立性及經驗，以切合本集團業務之需要。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A.3.1條

所有公司通訊中，應該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有

按董事類別劃分之董事會成員已於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

遵守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已在其網站上設存及提供最新的董事會成員名單，並列明其角色和職能，以及註明其是否獨立非執行董事。

A. 董事(續)

A.4 委任、重選和罷免

原則

董事會應制定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新董事委任程序，並應設定有秩序的董事接任計劃。所有董事均應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發行人必須就任何董事辭任或遭罷免解釋原因。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A.4.1條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p>	部分遵守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輪值退任。由於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接受重選，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確保本公司於此方面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會較守則所規定者寬鬆。
<p>第A.4.2條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p>	有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遵守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載列選舉董事之詳情，當中包括所有接受重選董事之詳盡履歷及(如適用)獨立身分。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彼等之獨立身分。

A. 董事(續)

A.5 董事責任

原則

每名董事須不時瞭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

年內共舉行八次董事會會議、五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各董事出席上述會議之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記錄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蔡其能	5/8	不適用	不適用
蔡乃峰	8/8	不適用	不適用
顧淪生 ³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身故)	1/4	不適用	不適用
郭泰佑	3/8	不適用	不適用
盧金柱	3/8	不適用	不適用
龔松煙	3/8	不適用	不適用
詹陸銘	7/8	不適用	不適用
李義男	8/8	不適用	不適用
蔡佩君	7/8	不適用	不適用
過莉蓮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	2/3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絲建東 ^{1, 3}	5/8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君樂 ^{1, 3, 4}	5/8	5/5	1/1
潘耀堅 ^{1, 2, 3}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辭任)	4/5	3/3	不適用
劉連煜 ^{1, 3}	5/8	4/5	1/1
梁怡錫 ^{1, 2, 3}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獲委任)	4/5	3/3	1/1

附註：

1. 審核委員會成員
2. 審核委員會主席
3. 薪酬委員會成員
4. 薪酬委員會主席

A. 董事(續)

A.5 董事責任(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A.5.1條</p> <p>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應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式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其後亦應獲得所需的介紹及專業發展，以確保他們對發行人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發行人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p>	有	新任董事於委任時已獲提供載列本集團營運介紹、董事責任與職責以及其他法例規定之詳盡資料。如守則第A.5.1條所述，彼等亦可選擇由公司秘書或本公司之法律顧問簡報有關資料內容。
<p>第A.5.2條</p> <p>非執行董事的職能應包括下列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董事會會議提供獨立的意見； —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 應邀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其他管治委員會成員；及 — 仔細檢查發行人的表現，並監察匯報公司表現之事宜。 	有	非執行董事均明確瞭解並積極履行彼等之職能。
<p>第A.5.3條</p> <p>每名董事應確保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發行人的事務，否則不應接受委任。</p>	有	出席率合理且令人滿意。

A. 董事(續)**A.5 董事責任(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A.5.4條 董事必須遵守附錄十的標準守則。	有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董事確認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採納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本公司並不知悉有相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遵守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於獲委任時及其後最少每年一次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董事職務。

A. 董事(續)

A.6 資料提供及使用

原則

董事應獲提供適當的適時資料，其形式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A.6.1條 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應全部至少在董事會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p>	有	除非情況緊急，否則議程及董事會文件均最少於舉行會議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
<p>第A.6.2條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提供充足的適時資料，以使董事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名董事應有自行接觸發行人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p>	有	高級管理人員與董事會緊密合作，並定期會面。
<p>第A.6.3條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發行人必須採取步驟以盡快作出盡量全面的回應。</p>	有	董事會文件及議程由本公司法律部門屬下公司秘書組備存，且可供董事查閱。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原則

發行人應披露其董事酬金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的資料；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及釐訂各董事的薪酬待遇。所訂薪酬的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公司成功營運所需的一眾董事，但公司應避免為此支付過多的酬金。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酬金。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蘇君樂先生、絲建東先生、劉連煜博士及梁怡錫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君樂先生。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B.1.1條</p> <p>發行人應設立具有特定成文權責範圍的薪酬委員會；有關權責範圍應清楚說明委員會的權限及職責。薪酬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p>	有	本公司已成立具有特定成文職權範圍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四名董事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p>第B.1.2條</p> <p>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認為有需要，亦可索取專業意見。</p>	有	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本公司全體董事之薪酬待遇。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續)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B.1.3、B.1.4及B.1.5條</p> <p>薪酬委員會在職權範圍方面應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B.1.3條所訂明之特定職責。</p> <p>薪酬委員會應公開其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的權力。</p> <p>薪酬委員會應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p>	有	職權範圍已書面載列，並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B.1.3條所規定之特定職責。有關職權範圍書可應要求供外界查閱。本公司將支付薪酬委員會所需之一切專業顧問及其他輔助費用。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原則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公司的表現、情況及前景。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C.1.1條</p> <p>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足夠的資料，讓董事會可以就提交給他們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審。</p>	有	管理層須提文詳盡報告及解釋，以供董事會於批准前作出知情評估。

C. 問責及核數(續)

C.1 財務匯報(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C.1.2條 董事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承認他們有編製賬目的責任，核數師亦應在有關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就他們的申報責任作出聲明。</p>	有	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已於年報第61頁列明各自之責任。
<p>第C.1.3條 有關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審公司表現的責任，適用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其他涉及股價敏感資料的通告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以及向監管者提交的報告書以至根據法例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p>	有	董事會之目標為根據一切法定規定就本公司情況向股東及公眾人士呈報平衡、清晰及明確的評估。

C. 問責及核數(續)

C.2 內部監控

原則

董事會應確保發行人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發行人的資產。

董事會負責為本集團維持健全兼奏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並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效能。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專為提供合理保證，以防出現重大誤報或損失而設，另對系統出現失誤之風險作出監控，以及協助達成本集團目標。除保障本集團資產外，內部監控系統亦確保維持妥善之會計記錄以及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C.2.1條

董事應最少每年檢討一次發行人及其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向股東匯報已完成有關檢討。有關檢討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

有

董事會已對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作出年度檢討，當中涵蓋所有重大監控方面，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內部審核隊伍已就廠房運作編製風險管理分析，並據此進行審核或調查。

按照本集團內部審核部門作出之評估，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主要範疇已獲合理推行，惟仍有改善空間。內部審核隊伍已積極進行審核活動及跟進已確認之任何改善措施。

C. 問責及核數(續)

C.2 內部監控(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C.2.2條</p> <p>董事會每年進行檢討時，應特別考慮發行人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p>	有	董事會每年進行檢討時，已考慮發行人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C.3 審核委員會

原則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原則及如何維持與公司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發行人根據上市規則成立的審核委員會須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梁怡錫先生、蘇君樂先生、劉連煜博士及絲建東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怡錫先生。委員會之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之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五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匯報、內部監控制度及合規程序，並就續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C.3.1條</p> <p>審核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應由正式委任的會議秘書保存。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的初稿及最後定稿應在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先後發送委員會全體成員，初稿供成員發表意見，最後定稿作其記錄之用。</p>	有	會議秘書所編製之會議記錄草擬本，已於舉行各會議後一個月內送交各成員。完整會議記錄由會議秘書備存。

C. 問責及核數(續)

C.3 審核委員會(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C.3.2條 現時負責審計發行人賬目的核數公司的前任合夥人在他終止成為該公司合夥人或不再享有該公司財務利益(以較後者為準)後起計一年內,不得擔任發行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p>	有	審核委員會成員並非本公司現有核數師行之前任合夥人。
<p>第C.3.3條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須至少包括下列工作： — 審閱與發行人核數師的關係； — 審閱發行人的財務資料；及 — 監管發行人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p>	有	職權範圍已修訂,以涵蓋此項守則條文所規定職責範圍。
<p>第C.3.4條 審核委員會應公開其職權範圍,解釋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的權力。</p>	有	有關職權範圍書可應要求供外界查閱。
<p>第C.3.5條 凡董事會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發行人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中列載審核委員會闡述其建議的聲明,以及董事會持不同意見的原因。</p>	不適用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獲續聘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p>第C.3.6條 審核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p>	有	本公司將提供審核委員會所需協助,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C. 問責及核數(續)

C.3 審核委員會(續)

遵守建議最佳常規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涵蓋下列職責：

- (a) 檢討本公司僱員可能秘密地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可能出現不正當行為引起關注之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作出妥善安排，以便公平獨立地調查有關事項，並作出適當跟進行動；及
- (b) 擔任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之主要代表。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D.1 管理功能

原則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表，列載特別要董事會作決定的事項。董事會在代表發行人作出決定前，亦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須由董事會批准。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D.1.1條 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功能方面的權力轉授予管理層時，必須同時就管理層的權力，給予清晰的指引。	有	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職責及責任已於本公司內部指引內明確區分及規定。
第D.1.2條 發行人應將那些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那些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分別確定下來。	有	董事會之責任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立本公司之策略發展及方針； — 設定管理目標； — 監控管理層表現；及 — 監察本公司與其客戶之關係。

D.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續)

D.2 董事委員會

原則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立應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董事會已成立具清晰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可應要求供外界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於合理要求下，能於適當情況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D.2.1條 應充分清楚地訂明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有	董事會已成立具特定職權範圍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
第D.2.2條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應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	有	董事委員會須於董事會會議向董事會匯報其工作、結果及推薦建議。

E. 與股東的溝通

E.1 有效溝通

原則

董事會應盡力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全體會議與股東溝通及鼓勵他們的參與。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第E.1.1條 股東大會主席應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	有	會就每項實際獨立事宜於會議提呈個別決議案。
第E.1.2條 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另一名委員（或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董事會轄下的獨立委員會（如有）的主席亦應在任何批准以下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應問題，即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經獨立批准的交易。	有	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或彼等之代表均會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E. 與股東的溝通(續)

E.1 有效溝通(續)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E.1.3條 如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發行人應安排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而就所有其他股東大會而言，則須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1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p>	有	為遵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經修訂上市規則，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舉行之大會而言，倘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已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而就其他大會而言(如有)，則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10個營業日發送通知。於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之方式進行。

E.2 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原則
發行人應確保股東熟悉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

守則條文	有否遵守	本公司採取之行動
<p>第E.2.1條 大會主席應確保在會議開始時已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然後回答股東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任何提問。</p>	有	大會主席已確保在會議開始時已解釋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然後回答股東有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任何提問。投票表決之結果已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

提名董事

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惟將定期檢討及考慮是否需要成立該委員會。所有董事會成員之新委任及重新委任事宜，均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已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千美元
核數服務	1,957
非核數服務	1,065
	3,022

上述非核數服務包括就稅務提供專業意見、就成立海外公司、就稅務局對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進行之實地審核、就關連人士交易之協定審核程序匯報實際調查結果、就零售業務之建議首次公開招股及就零售業務內部監控審閱提供專業服務。

資料披露及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就其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業績之季度報告及就上月作出之每月收益公佈堅守高度披露準則。為促進本公司、其股東及潛在投資人士間定期雙向溝通，本集團已成立投資者關係部，以回應股東及公眾人士之查詢。此外，本集團致力善用其網站，作為向股東及公眾人士適時提供最新資訊及加強溝通之渠道。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之責任為於各財政期間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Deloitte.

德勤

致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2至180頁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制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編製,而不持有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制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營業額	5	5,016,902	4,919,937
銷售成本		(3,734,456)	(3,729,539)
毛利		1,282,446	1,190,398
其他收入		158,003	170,733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 收益淨額	6	–	123,45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4	(7,193)	2,47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7	25,117	(25,22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8,527)	(23,26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0,914)	(344,486)
行政開支		(426,806)	(404,550)
其他開支		(165,022)	(176,255)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之 以股本結算以股份付款		(12,521)	(706)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減值虧損	22	(9,294)	–
融資成本	8	(52,360)	(63,69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1,365	37,19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5,799	29,341
除稅前溢利		470,093	515,429
所得稅開支	9	(8,131)	(24,685)
本年度溢利	10	461,962	490,744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64,730	468,664
少數股東權益		(2,768)	22,080
		461,962	490,744
股息	12	189,294	185,481
每股盈利	13	美仙	美仙
— 基本		28.15	28.17
— 攤薄		24.88	27.07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4	59,103	66,29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a)	1,592,418	1,536,824
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 之按金	15(b)	4,436	22,447
預付租賃款項	16	168,040	133,853
無形資產	17	73,756	—
商譽	18	218,607	193,08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335,076	310,71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	10,728	10,335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22	316,607	319,37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3	159,739	136,238
可供出售投資	24	15,481	29,218
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		29,455	35,408
衍生金融工具	25	55,321	59,744
遞延稅項資產	34	1,252	1,908
		3,040,019	2,855,444
流動資產			
存貨	26	668,356	728,52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7	792,771	897,503
預付租賃款項	16	3,806	2,659
可收回稅項		4,510	3,451
衍生金融工具	25	13,950	14,568
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	28	—	24,000
結構性銀行存款	28	39,824	—
已質押銀行存款	29	—	2,33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1,195,566	440,191
		2,718,783	2,113,231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758,256	637,749
應付稅項		16,965	11,514
衍生金融工具	25	11,302	41,632
短期銀行借貸	31	570,201	344,278
可換股債券	32	271,337	262,131
銀行透支	29	—	188
		1,628,061	1,297,492
流動資產淨值		1,090,722	815,7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30,741	3,671,183

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重列)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32	—	255,479
長期銀行借貸	33	680,207	296,014
遞延稅項	34	29,154	11,141
		709,361	562,634
資產淨值		3,421,380	3,108,54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5	53,211	53,682
儲備		2,984,016	2,726,21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3,037,227	2,779,897
一家上市附屬公司之其他儲備		—	706
少數股東權益		384,153	327,946
權益總額		3,421,380	3,108,549

載於第62頁至第18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總經理
蔡乃峰

董事
李義男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投資		可換股		其他重估 儲備 千美元 (附註c)	不可分派 儲備基金 千美元 (附註d)	換算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一家上市 附屬公司之		權益總額 千美元
			重估儲備 千美元	特別儲備 千美元 (附註a)	債券儲備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b)						少數股東 權益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e)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53,682	725,431	(9,082)	(16,688)	18,118	-	-	6,454	13,851	1,627,612	2,419,378	74,426	-	2,493,80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42,799	-	42,799	4,251	-	47,050
投資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	-	(14,182)	-	-	-	-	-	-	-	(14,182)	-	-	(14,182)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14,182)	-	-	-	-	-	42,799	-	28,617	4,251	-	32,868
確認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23,264	-	-	-	-	-	-	-	23,264	-	-	23,264
取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註冊時獲解除之儲備	-	-	-	-	-	-	-	-	61	-	61	-	-	6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468,664	468,664	22,080	-	490,744
本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9,082	-	-	-	-	-	42,860	468,664	520,606	26,331	-	546,937
發行認購期權	-	-	-	-	-	25,394	-	-	-	-	25,394	-	-	25,394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	-	-	-	706	706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	852	-	852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	-	-	(2,541)	-	(2,541)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附註6)	-	-	-	-	-	-	-	-	-	-	-	230,106	-	230,106
股息(附註12)	-	-	-	-	-	-	-	-	-	(185,481)	(185,481)	-	-	(185,481)
已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股息 轉撥	-	-	-	-	-	-	-	-	-	-	-	(1,228)	-	(1,228)
	-	-	-	-	-	-	-	6,879	-	(6,879)	-	-	-	-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53,682	725,431	-	(16,688)	18,118	25,394	-	13,333	56,711	1,903,916	2,779,897	327,946	706	3,108,5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一家上市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美元	特別儲備 千美元 (附註a)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b)	其他重估 儲備 千美元 (附註c)	不可分派 儲備基金 千美元 (附註d)	換算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美元	附屬公司之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附註e)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	(1,840)	-	(1,840)	(259)	-	(2,099)
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	-	2,125	-	-	-	-	-	-	2,125	-	-	2,12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之重估增加	-	-	-	-	-	4,551	-	-	-	4,551	3,557	-	8,108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淨額	-	-	2,125	-	-	4,551	-	(1,840)	-	4,836	3,298	-	8,134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464,730	464,730	(2,768)	-	461,962
本年度確認收入總額	-	-	2,125	-	-	4,551	-	(1,840)	464,730	469,566	530	-	470,096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	-	-	-	12,521	12,521
註銷首次公開發售股份 前認購計劃	-	-	-	-	-	-	-	-	7,424	7,424	5,803	(13,227)	-
購回及註銷股份	(471)	(29,895)	-	-	-	-	-	-	-	(30,366)	-	-	(30,366)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	-	(18,118)	-	-	-	18,118	-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5,901	-	5,901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2,246	-	2,246
遠見收購事項及裕元認購 事項所產生(定義見附註41)	-	-	-	-	-	-	-	-	-	-	37,596	-	37,59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	-	(477)	-	(477)
視作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	(262)	-	(262)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	-	-	7,663	-	7,663
股息(附註12)	-	-	-	-	-	-	-	-	(189,294)	(189,294)	-	-	(189,294)
已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	-	(2,793)	-	(2,793)
轉撥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	-	-	-	-	-	-	1,942	-	(1,942)	-	-	-	-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53,211	695,536	2,125	(16,688)	-	25,394	4,551	15,275	54,871	2,202,952	3,037,227	384,153	3,421,380

附註：

- (a)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根據於一九九二年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之公司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 (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考慮到本公司已收取現金溢價25.4百萬美元，本公司向一家財務機構授出一份期權，據此該財務機構有權不時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期間要求本公司按協定行使價每股約3.435美元發行最多78,504,672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美元認購期權」）。本公司所收取之該溢價已確認為權益，並於儲備中列作「其他儲備」。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美元認購期權持有人仍未行使其任何相關權利。
- (c) 其他重估儲備指於收購附屬公司日期本集團先前所持有的股權應佔無形資產的公平值調整，於其他重估儲備所確認之款額將於出售該等附屬公司或相關資產（以較早者為準）時轉撥至保留盈利。
- (d)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中國全外資企業須按適用於在中國成立之公司之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轉撥其除稅後純利最少10%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直至儲備結餘達其註冊資本50%為止。對此儲備作出之轉撥必須於向股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不可分派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之虧損（如有）。除清盤外，不可分派儲備基金不得分派。
- (e) 此儲備是指根據非全資附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授出之購股權所確認之金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470,093	515,429
已就下列各項作調整：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080	3,24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174,360	153,401
存貨撥備	9,795	2,776
無形資產攤銷	1,152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淨額	–	(123,45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4,776)	–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237)	(911)
融資成本	52,360	63,69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7,193	(2,477)
利息收入	(8,957)	(15,015)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8,527	23,264
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316	1,711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減值虧損	9,294	–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虧損	–	10,000
回撥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1,595)	(1,59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2,521	706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1,044	572
取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註冊之虧損	1,521	59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0,312	11,106
出售土地租賃之收益	(5,830)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5,117)	25,22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1,365)	(37,19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5,799)	(29,34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638,892	601,725
存貨減少(增加)	127,299	(221,773)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72,229	(100,805)
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046	(11,178)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7,285	12,386
業務所產生現金	991,751	280,355
已付香港利得稅	(66)	(81)
已付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11,443)	(24,488)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退款	161	26
購買儲稅券	–	(8,751)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980,403	247,061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214,769)	(334,759)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及等同現金項目)	41	(43,987)	—
預付土地租賃		(41,433)	(29,467)
結構性銀行存款增加		(40,000)	—
向共同控制實體墊款		(34,497)	(49,16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138)	(2,205)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7,898)	(27,985)
向聯營公司墊款		(7,696)	(7,534)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4,436)	(21,16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1,500)	(1,362)
已收共同控制實體股息		18,113	8,125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4,944	14,45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11,167	9,180
已收利息		8,856	15,015
被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所得款項		8,585	—
提早終止土地租賃之所得款項		7,929	6,879
獲聯營公司還款		7,303	—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6,274	11,47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4,601	5,946
獲共同控股實體還款		2,669	—
已質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2,337	(2,337)
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成本之退款		250	776
自可供出售投資收取之股息		237	911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成本之退款		199	—
認購期權溢價之現金付款		—	(44,09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	(27,448)
被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所得款項淨額		—	316,414
取消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註冊所得款項		—	3,325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311,890)	(155,02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借貸	2,958,365	3,117,825
少數股東注資	2,246	852
償還銀行借貸	(2,374,766)	(2,955,839)
贖回可換股債券	(264,829)	–
已派股息	(189,294)	(185,481)
銀行借貸支付利息	(34,488)	(40,041)
購回股份	(30,366)	–
支付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股息	(2,793)	(1,228)
收取美元認購期權溢價	–	25,394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64,075	(38,51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淨額	732,588	53,5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25)	8,280
承前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64,003	402,200
結轉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95,566	464,00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95,566	440,191
銀行透支	–	(188)
存放於財務機構之存款	–	24,000
	1,195,566	464,003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之美元（「美元」）列示。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經銷運動鞋、運動款式便服鞋、便服鞋及戶外鞋。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對定額福利資產、 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的限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資產轉移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零八年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部份。因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之變動，載列如下：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八年）之改進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已經修訂，以澄清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而分類為持作買賣之衍生工具應否呈列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此項修訂要求主要為買賣目的而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呈列為流動項目而不論有關衍生金融工具之到期日如何。此外，此項修訂要求並非為買賣目的而持有之衍生工具根據彼等之預期結算日期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於此項修訂前，本集團就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有關合資企業認購期權之定義及詳情載於附註25）之額外權益而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乃呈列為流動項目。此項修訂將追溯應用，並導致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賬面總額約59,744,000美元之該等衍生金融工具由流動項目重新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此項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申報期間之業績造成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其他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當期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1A}	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事項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有關金融工具披露事項之改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資料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⁸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協議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⁹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A}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外，有關準則已於年內提早採納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對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或之後所收購業務之合併造成本集團會計上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則會影響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所有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並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的是，(i) 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ii) 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影響。

此外，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之改進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之劃分已作出修訂。該修訂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前，租賃土地之租約須劃分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作預付租賃款項。有關修訂已刪除有關規定。取而代之，有關修訂要求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所劃分，即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就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為基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租賃土地之劃分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原則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則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原因於下述會計政策闡釋。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本公司有權監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獲取利益時，即存在控制權。

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由其實際收購日期起或計至實際出售日期止（視乎適用情況而定）列入綜合收益表內。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會於需要情況下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之權益獨立呈列。資產淨值內少數股東權益包括原業務合併日期權益數額及自合併日期起少數股東分佔之權益變動。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出附屬公司權益內少數股東權益之差額，於本集團權益分配，除非少數股東有具約束力責任且能夠作出額外投資填補虧損。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按收購法列賬。收購成本的計量乃按本集團為取得被收購方之控制權而已給予之資產、已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已發行之股本工具於交易當日之公平值總和，加上業務合併直接應佔成本計量。被收購方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載確認條件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平值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即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已確認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權益之部分)乃確認為資產，並初步按成本計量。倘於重估後，本集團所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權益高於業務合併成本，則該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少數股東所佔被收購方權益首次按少數股東所佔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比例計算。

商譽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收購另一實體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淨資產及營運所產生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於有關被收購方可予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權益之差額。

就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後收購另一實體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淨資產及營運所產生之差額，並於早前已撥充為資本之商譽而言，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十月一日起終止攤銷，而有關商譽會按年及倘有跡象顯示與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檢測(參見下文會計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自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於相關業務按公平值擁有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權益之差額。該等商譽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收購業務所產生已撥充資本之商譽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為無形資產。

就減值檢測而言，收購所產生商譽分配予預期會受惠於收購協同效益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按年及倘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檢測。就於財政年度內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檢測。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額少於該單位賬面值時，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至減少獲分配商譽單位之賬面值，繼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任何商譽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直接確認。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續)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收購所產生商譽(續)

於其後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其出售盈利或虧損款額時，須計入應佔已撥充資本之商譽款額。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乃按附屬公司已識別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計量，代價超出所購入額外權益資產淨值賬面值之差額，列賬為商譽。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且既非附屬公司，亦非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實體。

聯營公司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乃利用權益會計法載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在綜合資產負債表按成本列賬，並按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變動，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值其中部分之長遠權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就額外應佔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

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佔有關聯營公司可予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確認為商譽。有關商譽納入該投資之賬面值，按投資其中部分評估減值。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之任何差額，於評估後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倘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交易，損益將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沖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營企業

共同控制實體

合營企業安排涉及成立獨立實體，而當中各經營方對該實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者，乃列作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權益會計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按成本就本集團於收購後應佔該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淨值變動，減任何已識別之減值虧損予以調整，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當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淨額之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共同控制實體付款時，方會就額外應佔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

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佔有關共同控制實體可予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確認為商譽。有關商譽計入投資賬面值，按投資其中部分評估減值。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於重新評估後隨即於損益賬確認。

倘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交易，損益與本集團於有關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對銷。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指於日常業務中就所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剔除銷售相關稅項。

來自銷售貨品之收益乃於貨品交付及業權移交後確認。

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租金收入包括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物業之預早徵收租金，並以直線法按有關租期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經參考尚餘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累計。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賬面淨額之預計年期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其賬面淨額之比率。

投資所得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作出租用途及／或待其資本升値之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乃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盈虧，計入產生期間之損益內。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當永久停止使用該投資物業，及預期持續使用該投資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剔除確認該資產所產生之任何盈虧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計入剔除確認項目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物業、機器及設備

除在建中樓宇外，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管理用途之土地及樓宇)按成本值或公平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已運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機器及設備」第80A段所訂明過渡性寬免，毋須就本集團已按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前重估數額入賬之土地及樓宇作出定期估值，因此並無進一步就土地及樓宇進行重估。於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前，重估該等資產所產生重估增加，已計入股東權益儲備。倘若該等資產之價值日後減少，而減少之數額超過有關過往重估同一資產之重估儲備之餘額(如有)，則作為開支處理。其後銷售或棄用經重估資產時，應佔重估盈餘會轉撥至保留溢利。

除在建工程外，於預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或遞減餘額法計提折舊，當中計及預計剩餘價值，以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成本或估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正就生產或自用興建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且可作擬定用途時，按適當物業、機器及設備類別分類。該等資產按其物業資產之相同基準，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於出售或當預期不能藉持續使用該項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剔除確認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款額的差額計算)計入項目被剔除確認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

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無形資產，倘符合無形資產之定義且其公平值能夠可靠計量，則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之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於初步確認後，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至於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則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乃於終止確認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減值虧損(商譽以外)(參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此外，無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會每年及每當出現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資產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減值虧損(商譽以外)(參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續)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資產之賬面值會增至其可收回數額之修訂估值，惟經調高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倘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租約

當租約條款將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該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項下應付租金，於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訂立經營租約時已收及應收作為優惠之利益，按直線法於有關租約之年期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土地及樓宇租約中之土地及樓宇部分就租賃分類而言獨立處理，除非租賃款項無法於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可靠分配，則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整體視作融資租約處理，列作物業、機器及設備。倘能夠可靠分配租賃款項，則土地租賃權益列作經營租約，並以直線法基準按租賃年期攤銷，惟分類為及列作投資物業之土地租賃權期乃根據公平值模式處理。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訂約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主要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金融資產之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剔除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一種用以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內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準確將預期未來之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息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從相關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或較短之年期，如適用)貼現之利率。

利息收入乃按債務工具之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未被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算，而公平值之變動則直接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值包括於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及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而具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存放於財務機構之存款、結構性銀行存款之貸款部份、已質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或未有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工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權益確認，直至該金融資產售出或釐定有所減值，屆時過往於權益確認之累計盈虧將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中確認。(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且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均於各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金融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當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時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應包括：

- 發行人或對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之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延遲付款組合之增加數額超出30至90日之信貸期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於損益賬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數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以同類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得現值二者的差額確認。該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除應收貨款之減值是通過撥備賬之使用而實現外，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會隨著減值虧損而減少。撥備賬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當上述結餘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會於撥備賬撤銷。先前已撤銷但其後收回之金額計入損益。

就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賬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如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後之公平值之任何增加直接於權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本工具為能證明存在剩餘權益於本集團資產內(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一種用以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內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準確將預期未來之現金付款從相關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較短之年期，如適用)貼現之利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實際利息法(續)

利息支出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未被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乃按公平值計算，而公平值之變動則直接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值不包括金融負債之任何已付利息。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貸、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及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乃採用實際利息法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

可換股債券

(a) 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及股本部分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包括金融負債及股本部分，各項目初步確認時於有關項目獨立分類。倘可換股期權將透過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目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則分類為股本工具。

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分公平值按類似非換股債券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與撥至負債部分公平值間差額，即持有人轉換債券為股本之可換股期權，計入可換股債券儲備。

於往後年度，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股本部分為轉換負債部分為本公司普通股之選擇權，將繼續於可換股債券儲備列賬，直至可換股期權已行使，於該情況下，可換股債券儲備結餘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期權於屆滿日期仍然未獲行使，則於可換股債券儲備之結餘將撥回保留溢利。期權轉換或屆滿前，不會於損益賬確認收益或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可換股債券(續)

(b) 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可換股期權衍生工具及其他內含衍生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部分、可換股期權部分及其他內含衍生工具，各項目初步確認時於有關項目獨立分類。倘可換股期權將透過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目本公司本身股本工具以外的方式結算，則為可換股期權衍生工具。負債部分、可換股期權部分及其他內含衍生工具於發行日期按公平值確認。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可換股期權衍生工具及其他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並於損益確認公平值變動。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部分、股本部分、可換股期權衍生工具及其他內含衍生工具。有關股本部分之交易成本直接計入權益，而有關衍生工具之成本即時在損益中扣除。有關負債部分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賬面值，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期間攤銷。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各結算日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盈虧即時於損益確認。

內含衍生工具

就非衍生主合約內含之衍生工具而言，倘其風險及特徵與主合約並無緊密關係且主合約按公平值計量之公平值變動並非於損益確認者，均按獨立衍生工具處理。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解除確認

金融資產於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解除確認。解除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加已於權益直接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間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解除確認。所解除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差額，於損益確認。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以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所獲服務公平值之計量，乃參考於本集團之股份獎勵計劃下認購股份之權利／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開支，並於權益作相應增加。

於各個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可予以歸屬之認購權利／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間對估算修訂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認購權利／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權益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相關集團實體之股份溢價。當認購權利／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行使，先前於權益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保留溢利。

當權利／購股權在歸屬期內被註銷時，本集團將有關註銷視作加速歸屬期之確認而對整個歸屬期剩餘待確認之服務須即時予以確認。先前於權益確認之款額將於註銷後轉撥至保留盈利。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現有稅務負債按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暫時差額乃產生自商譽或因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且該項交易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若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惟倘遞延稅項直接在權益中扣除或計入，則遞延稅項於此情況下亦在權益中處理。

外幣

編製各集團實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其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於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結算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且按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過往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倘有關盈虧於權益直接確認，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則另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權益直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美元)，而收支項目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年內匯率出現大幅波動，則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確認為權益之獨立部分(換算儲備)。該等匯兌差額於海外業務出售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年度確認為費用。

內部開發開支所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會於預期特定項目之開發成本可透過未來商業活動而收回時予以確認。所得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攤銷，並按成本值減隨後之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符合確認條件日期起所產生之費用總和。倘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費用則計入於產生期間之損益。

借貸成本

直接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之相關借貸成本均確認為該等資產之部分成本。在該等資產基本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有關借貸成本則不再撥作資本。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用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將用於沖減資本化之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計劃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款項，均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列賬為開支。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於附註3披露)時,本公司之董事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為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本集團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會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目前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實體之會計政策之主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見下文)外,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下列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i) 土地之物業權益

儘管本集團已如附註14、15(a)及16所述繳付絕大部分購買代價,本集團若干使用土地之權利尚未獲有關政府機關授出正式業權。董事認為,本集團有關物業價值不會因並無該等正式業權而減少。

(ii) 無形資產

本公司董事認為,誠如附註17所述賬面值約為31,731,000美元之品牌,就一切實際目的而言並無限定可使用年期,因此並無予以攤銷,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視為有限為止。有關品牌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均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造成須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i) 稅項

誠如附註9所述,香港稅務局(「香港稅務局」)就若干課稅年度合共約166.3百萬美元發出保障性評稅,而本集團已購買約40,586,000美元之儲稅券(「儲稅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本集團向高等法院申請就一九九七/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課稅年度進行司法覆核。本公司董事相信,該等保障性評稅項下並無應繳稅項,故並無就保障性評稅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所得稅撥備,而就儲稅券支付之全數款項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ii) 商譽之估計賬面值

判斷商譽有否減值時，需要估計商譽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而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可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採用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商譽之賬面值約218,607,000美元。計算可收回金額之詳情於附註19披露。

(iii) 估計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對無形資產進行測試釐定其有否減值。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而該使用價值則利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估計。董事認為，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於年內毋須確認減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與原先估計之款額有所出入，則可能產生減值虧損。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無形資產之賬面值約為73,756,000美元。

(iv)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須運用其判斷力就沒有於活躍市場報價之衍生性金融工具選取市場估值師所普遍採用的合適估值方法，以釐定其公平值。假設須按市場統計數據，並就工具之特性作出調整。計算合資企業購買期權(定義見附註25)之公平值須採用有關下列未來事項之變數及假設，包括：(i)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寶勝」)及相關公司之盈利能力(定義見附註25)；及(ii)寶勝之股價。假設之詳情於附註25披露。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主要指銷售運動鞋、運動型休閒鞋以及便服與戶外鞋產生之收益。

地區分類

本集團按其客戶所在地區市場呈列主要分類資料(不考慮貨品來源地)，按地區分類呈列之本集團營業額、業績、分類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美國 千美元	歐洲 千美元	中國 千美元	亞洲 其他地區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1,534,083	1,117,945	1,422,020	554,632	388,222	5,016,902
業績						
分類業績	208,834	152,195	71,791	65,022	52,692	550,534
未分配收入						140,026
未分配開支						(232,85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7,19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5,117
可供出售投資之 減值虧損						(8,527)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之以 股本結算以股份付款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之減值虧損						(12,521)
融資成本						(52,36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1,365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5,799
除稅前溢利						470,093
所得稅開支						(8,131)
本年度溢利						461,962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續)

	美國 千美元	歐洲 千美元	中國 千美元	亞洲 其他地區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資產						
分類資產	305,336	222,469	523,905	141,854	77,934	1,271,49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35,07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72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316,607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59,739
未分配公司資產						3,665,154
綜合資產總值						5,758,802
負債						
分類負債	93,577	68,191	148,045	37,667	23,711	371,191
未分配公司負債						1,966,231
綜合負債總額						2,337,422
其他資料						
存貨撥備	2,376	1,731	4,137	950	601	9,795
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111	81	57	38	29	316
撥回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632	460	136	207	160	1,595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美國 千美元	歐洲 千美元	中國 千美元	亞洲 其他地區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營業額	1,521,839	1,160,147	1,262,867	614,082	361,002	4,919,937
業績						
分類業績	151,902	116,081	124,251	49,876	36,020	478,130
未分配收入						144,949
未分配開支						(187,239)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						
權益之收益淨額						123,45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2,47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5,221)
可供出售投資之						
減值虧損						(23,264)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之						
以股本結算以股份付款						(706)
融資成本						(63,69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7,19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9,341
除稅前溢利						515,429
所得稅開支						(24,685)
本年度溢利						490,744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續)

	美國 千美元	歐洲 千美元	中國 千美元	亞洲 其他地區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資產						
分類資產	347,315	264,115	481,714	181,191	82,432	1,356,76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10,71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335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319,37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36,238
未分配公司資產						2,835,248
綜合資產總值						4,968,675
負債						
分類負債	100,578	76,741	118,799	40,679	23,859	360,656
未分配公司負債						1,499,470
綜合負債總額						1,860,126
其他資料						
存貨撥備	953	726	507	364	226	2,776
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625	476	230	232	148	1,711
撥回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611	466	147	221	146	1,591

分類資產包括無形資產、存貨、應收貨款及其他營運資產。分類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營運負債。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因並不直接歸屬於各客戶，故不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分類資產。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分類(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由於所涉及金額不可按有關客戶之所在地區分配，故並無按客戶所在地呈列該兩個年度之本集團其他地區市場資料分析。

下表載列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類資產賬面值及資本添置分析。分類資產包括存貨、應收貨款、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其他營運資產。

	資產總值賬面值		資本添置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中國	2,176,702	2,036,849	293,949	252,872
越南	489,533	619,249	27,787	48,728
印尼	355,618	382,384	45,233	62,749
其他(附註)	47,800	49,476	1,530	1,807
分類總計	3,069,653	3,087,958	368,499	366,156
未分配公司資產	2,689,149	1,880,717	—	—
	5,758,802	4,968,675	368,499	366,156

附註：其他包括台灣、美國及墨西哥。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兩個部門：(i)鞋類產品製造及銷售及(ii)零售業務。該兩個部門為本集團匯報其次要分類資料之基礎。

以下列表載列按業務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分類資產賬面值及資本添置之分析。分類資產包括直接歸屬於業務分類的存貨、應收貨款、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其他營運資產。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收入 千美元	資產總值 賬面值 千美元	資本添置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製造及經銷鞋類產品	3,995,119	2,487,628	220,895
零售業務	1,015,539	462,474	110,978
其他	6,244	119,551	36,626
	5,016,902	3,069,653	368,499
未分配公司資產		2,689,149	—
		5,758,802	368,499
二零零八年			
製造及經銷鞋類產品	4,068,224	2,520,380	301,319
零售業務	848,991	464,433	54,788
其他	2,722	103,145	10,049
	4,919,937	3,087,958	366,156
未分配公司資產		1,880,717	—
		4,968,675	366,156

6.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重組及注入其零售、分銷及物業管理業務（「零售業務」）至寶勝旗下。於重組完成後，本集團應佔零售業務資產淨值之權益之賬面值維持不變。寶勝之股份其後於聯交所上市（「分拆」）。

寶勝其後於分拆中根據其股份之全球公開發售發行合共840,937,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發行價為每股股份3.05港元，總代價約為328,921,000美元（未扣除約12,507,000美元開支）。此外，寶勝亦發行股份作為支付合資企業認購期權（詳情見附註25）及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款項。於上述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寶勝之權益由75.5%減至55.7%，並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確認視作出售收益淨額約123,459,000美元，即本集團應佔寶勝綜合資產淨值權益之增加額。

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下列各項之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為：		
— 港元認購期權（附註25）	(869)	(14,978)
— 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附註32）	28,995	(15,675)
— 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附註28）	60	—
—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附註25）	(4,423)	8,945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5）	1,354	(3,513)
	25,117	(25,221)

8.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銀行借貸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33,910	39,441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78	600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17,872	25,585
	52,360	65,626
減：於物業、機器及設備資本化之金額	—	(1,930)
	52,360	63,696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現行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 本年度	399	78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i)		
— 本年度	4,007	20,287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20	(3,032)
其他司法權區(附註iii)		
— 本年度	5,538	5,567
	10,164	23,602
遞延稅項(抵免)支出(附註34)	(2,033)	1,083
	8,131	24,685

9.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

(i)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按該兩個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香港稅務局就一九九七／一九九八至二零零一／二零零二課稅年度(即截至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向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利得稅評稅合共約1,051,943,000港元(約相當於135,742,000美元)。本集團已就保障性評稅向香港稅務局提出反對。香港稅務局同意緩繳所徵收之全數稅款，惟有關附屬公司須就該五個課稅年度購買為數314,526,000港元(約相當於40,586,000美元)之儲稅券。該等儲稅券已被購買。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香港稅務局再就二零零二／二零零三課稅年度(即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發出保障性利得稅評稅約236,777,000港元(約相當於30,553,000美元)。本集團就該等保障性評稅向香港稅務局提出反對。香港稅務局同意緩繳所徵收之稅款，惟須購買為數118,389,000港元(約相當於15,277,000美元)之儲稅券。本集團並未購買該等儲稅券，並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向高等法院申請就一九九七／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年課稅年度之保障性評稅及緩繳通知作司法覆核。本公司董事認為司法覆核符合本集團利益。

董事認為，此等附屬公司並無經營任何業務，同時並無在香港或自香港賺取溢利。在香港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只提供有限度的行政服務，且已繳納香港利得稅。加上獲得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於這些課稅年度或任何其他年度實際毋須繳納任何利得稅，故認為毋須就保障性評稅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獲得的意見認為其有充分理據毋須繳納所要求的稅項。然而，本公司之董事亦正考慮以各種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方法解決與香港稅務局之紛爭。倘上述紛爭未能解決，而法庭其後對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維持評稅，此或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ii) 中國

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之33%之法定稅率計算。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稅率規則及法規，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之25%之法定稅率計算，惟以下所述者除外：

- (a)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定，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繳納兩年中國所得稅，及於隨後三年獲適用稅率減半之優惠。稅項豁免及寬減將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到期。
- (b) 根據《國家稅務局關於落實西部大開發有關稅收政策具體實施意見的通知》、有關國家政策以及有關稅務局之批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位於中國西部特定省區並主要從事特定促進產業之若干附屬公司，當來自鼓勵發展行業之年度收益佔該財政年度總收益逾70%，即可按優惠稅率15%繳稅。
- (c)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於核准中國經濟技術開發區經營的主要附屬公司裕晟(昆山)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裕晟(昆山)」)於二零零八年前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且當其製造業務年度收益佔該財政年度總收益逾50%，則可獲豁免繳納地方所得稅稅率3%。

9.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續)

(ii) 中國(續)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上文第(c)項所述過往享有稅務優惠的公司之稅率將於五年內遞增至25%。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五年過渡期結束前，上文第(a)項所述企業所得稅減免將繼續有效。實施新稅法後，上文第(b)項所載的稅務優惠仍繼續有效。

就根據當時現有稅務優惠待遇有權享有未動用稅務寬免期(包括兩免三半)之實體而言，未動用之稅務寬免期可結轉至二零零八年及未來年度，直至屆滿為止。然而，倘實體因錄得虧損而尚未開始其稅務寬免期，則有關稅務寬免期會被視為於二零零八年起開始。

(iii) 其他司法權區

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之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節，於澳門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除稅前溢利	470,093	515,429
就應課稅實體於有關國家所賺取溢利按適用 本地稅率計算之稅項(附註)	106,894	106,030
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之稅務影響	(17,305)	(15,599)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18,630	10,99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4,134)	(59,889)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7,734	3,139
須按採納新稅法前之稅率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	1,058
授予附屬公司之中國免稅期/豁免之影響	(33,330)	(20,693)
稅項寬減或優惠稅率之影響	-	(7)
適用稅率下降導致年初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	(358)
股息預扣稅相關之遞延稅項	(578)	3,044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20	(3,035)
年度稅項支出	8,131	24,685

附註：由於本集團於多個稅務司法權區經營業務，已綜合呈列應用於各個別稅務司法權區之本地稅率之個別對賬。

10. 本年度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本年度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基本薪金及津貼	981,510	997,09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707	16,865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2,521	706
	1,015,738	1,014,665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4,080	3,246
存貨撥備	9,795	2,776
核數師酬金	1,957	1,686
攤銷無形資產	1,152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74,360	153,40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0,312	11,106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1,044	572
取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註冊之虧損	1,521	590
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316	1,711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虧損	—	10,000
研究及開發費用(計入其他開支)	115,546	130,210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計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779	4,67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稅項(計入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661	9,049
進行分拆之上市開支	—	6,631
及已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8,957	15,01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4,776	—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237	911
匯兌收益淨額	8,550	29,601
撥回應收貨款之減值虧損	1,595	1,591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之收益	5,830	—
供應商之現金折扣	17,977	25,784
提供水電之公用設施收入	6,003	10,338
外包加工收入	44,049	23,070
扣除直接經營開支約125,000美元 (二零零八年：110,000美元) 前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8,017	6,426

附註：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為綜合收益表內之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15名董事(二零零八年:13名董事)之酬金如下:

	蔡其能	蔡乃峰	顧渝生 (附註i)	郭泰佑	盧金柱	龔松煙	詹陸銘	李義男	蔡佩君	過莉蓮 (附註ii)	繆建東	蘇君榮	潘耀堅 (附註iii)	劉連煌	梁怡錫 (附註iv)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45	-	-	-	-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31	23	29	21	104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53	320	124	100	109	143	18	193	101	11	-	-	-	-	-	1,372
花紅	1,070	977	-	957	875	956	181	59	34	19	-	-	-	-	-	5,128
退休福利計劃	-	-	1	-	-	-	-	1	-	-	-	-	-	-	-	2
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	-	-	-	120	-	-	-	-	120
花紅	-	-	-	-	-	-	-	-	-	-	-	-	-	-	-	-
董事酬金總額	1,323	1,297	125	1,057	984	1,099	199	253	135	30	165	31	23	29	21	6,771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蔡其能 千美元	蔡乃峰 千美元	顧渝生 (附註i) 千美元	郭泰佑 千美元	盧金柱 千美元	龔松煙 千美元	詹陸銘 千美元	李義男 千美元	蔡佩君 千美元	絲建東 千美元	蘇君樂 千美元	潘耀堅 (附註iii) 千美元	劉連煜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45	-	-	-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31	45	27	103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73	344	331	106	117	173	19	184	100	-	-	-	-	1,647
花紅	1,067	974	81	954	872	954	181	59	35	-	-	-	-	5,177
退休福利計劃	-	-	2	-	-	-	-	2	-	-	-	-	-	4
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	-	-	-	-	-	-	-
花紅	-	-	-	-	-	-	-	-	-	-	-	-	-	-
董事酬金總額	1,340	1,318	414	1,060	989	1,127	200	245	135	45	31	45	27	6,976

附註：

- (i) 顧渝生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身故。
- (ii) 過莉蓮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潘耀堅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梁怡錫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續)**(a) 董事酬金(續)**

花紅乃參照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

(b)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零八年：五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其餘四名(二零零八年：無)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基本薪金及其他津貼	1,176	—
花紅	57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7,523	—
	9,280	—

彼等之薪酬乃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零九年 僱員數目	二零零八年 僱員數目
1,500,001美元至2,000,000美元	1	—
2,000,001美元至2,500,000美元	2	—
2,500,001美元至3,000,000美元	1	—
	4	—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而董事亦無於該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12.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零九年中中期股息每股0.34港元 (二零零八年：二零零八年中中期股息每股0.34港元)	72,337	72,447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每股0.55港元 (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每股0.53港元)	116,957	113,034
	189,294	185,481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55港元。擬派股息約906,911,000港元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或接近之日期向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擬派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告落實。

13. 每股盈利

(i) 每股盈利－財務申報

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盈利：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 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464,730	468,664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附註a)	(28,995)	—
可換股債券之融資成本(附註a)	17,872	11,339
藉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 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453,607	480,003

13. 每股盈利(續)

(i) 每股盈利－財務申報(續)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1,651,143,630	1,663,628,986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美元認購期權	78,504,672	44,091,665
可換股債券(附註a)	93,634,233	65,741,545
藉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1,823,282,535	1,773,462,196

(ii) 每股盈利－管理層申報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就財務管理所用之年度溢利部分計算之每股其他盈利如下：

	二零零九年 美仙	二零零八年 美仙
基本	28.17	23.58
攤薄	26.49	22.76

13. 每股盈利(續)

(ii) 每股盈利—管理層申報(續)

年內，該等每股其他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此等數據由董事釐定：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464,730	468,664
經以下項目調整(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淨收益	—	(123,45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5,395	(1,85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7,047)	25,221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之以股本結算以股份付款	7,028	393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之減值虧損	6,442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8,527	23,264
藉以計算每股其他基本盈利之本公司 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年度溢利	465,075	392,225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融資成本(附註a)	17,872	11,339
藉以計算每股其他攤薄盈利之本公司 股權持有人應佔經調整年度溢利	482,947	403,564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其他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1,651,143,630	1,663,628,986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美元認購期權	78,504,672	44,091,665
可換股債券(附註a)	93,634,233	65,741,545
藉以計算每股其他攤薄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1,823,282,535	1,773,462,196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每股盈利(續)

附註：

- (a) 於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已兌換本公司之尚未兌換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一可換股債券(定義見附註32)，此乃因行使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將令每股盈利增加。
- (b) 由於寶勝之計劃股份之認購價高於該計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終止前寶勝之全年平均市價，因此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寶勝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認購計劃之尚未行使計劃股份(定義見附註38)獲行使。

14. 投資物業

千美元

公平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61,982
自物業、機器及設備轉撥	1,837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2,477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66,296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7,193)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59,103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就賺取長期租金或資產增值持有之所有物業權益，均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公平值約為47,603,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2,803,000美元)，乃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萊坊有限公司(「萊坊」)於該日經參考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所進行估值為基準計算。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美國之投資物業公平值約為11,5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3,493,000美元)，乃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場價格而釐定，並無經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估值。

14. 投資物業(續)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上述投資物業賬面值包括建於按以下各項所持土地上之物業：		
— 於中國之長期租約或土地使用權	1,010	1,395
— 於中國之中期土地使用權	46,593	51,408
— 於美國之永久業權土地	11,500	13,493
	59,103	66,296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獲授其若干投資物業之正式土地使用權，其於當日之賬面值約為37.9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41.8百萬美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關物業之價值不會因欠缺該等土地使用權之正式業權而減少，因本集團已就該等土地權益繳付絕大部分購買代價，且因欠缺正式業權而遭逐出之可能性甚低。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a)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 千美元 (附註i)	永久 業權 土地 千美元 (附註i, ii及iii)	土地及 樓宇 千美元 (附註i, ii及iii)	酒店 物業 千美元	在建中 樓宇 千美元	機器及 設備 千美元	租約 物業 裝修 千美元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成本值或估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733,194	4,496	85,377	12,015	75,257	975,460	225,911	130,126	25,399	2,267,235
匯兌調整	3,208	-	773	-	1,095	1,440	2,787	1,328	135	10,766
添置	20,339	-	-	992	110,848	112,834	64,104	24,491	3,081	336,689
重新分類	59,865	-	-	-	(61,858)	1,536	548	(91)	-	-
轉撥至投資物業	(756)	-	-	-	(1,081)	-	-	-	-	(1,837)
出售	(2,103)	-	-	(68)	(350)	(27,675)	(25,140)	(11,084)	(1,203)	(67,623)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813,747	4,496	86,150	12,939	123,911	1,063,595	268,210	144,770	27,412	2,545,230
匯兌調整	176	-	24	-	22	169	66	70	15	542
添置	25,818	-	-	1,352	79,470	59,550	49,986	18,783	2,257	237,216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	-	-	182	6,612	6,122	1,810	282	15,008
重新分類	106,729	-	-	-	(131,289)	3,911	19,632	1,017	-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	-	-	-	(2,109)	(177)	(25)	(25)	(2,336)
出售	(496)	-	(388)	-	-	(39,923)	(23,729)	(7,251)	(1,357)	(73,144)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945,974	4,496	85,786	14,291	72,296	1,091,805	320,110	159,174	28,584	2,722,516
包括：										
按成本值	945,974	4,496	50,273	14,291	72,296	1,091,805	320,110	159,174	28,584	2,687,003
按估值—一九九五年	-	-	35,513	-	-	-	-	-	-	35,513
	945,974	4,496	85,786	14,291	72,296	1,091,805	320,110	159,174	28,584	2,722,516
折舊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151,948	-	13,927	5,414	-	530,640	96,154	84,444	16,965	899,492
匯兌調整	474	-	18	-	-	396	1,554	341	67	2,850
本年度撥備	28,313	-	2,365	843	-	79,358	26,058	14,044	2,420	153,401
出售時撇除	(362)	-	-	(7)	-	(19,798)	(16,864)	(9,280)	(1,026)	(47,337)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80,373	-	16,310	6,250	-	590,596	106,902	89,549	18,426	1,008,406
匯兌調整	5	-	1	-	-	3	64	12	13	98
本年度撥備	34,262	-	1,834	597	-	79,209	39,599	16,047	2,812	174,36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撇除	-	-	-	-	-	(967)	(101)	(17)	(16)	(1,101)
出售時撇除	(317)	-	(118)	-	-	(32,403)	(11,527)	(6,135)	(1,165)	(51,665)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214,323	-	18,027	6,847	-	636,438	134,937	99,456	20,070	1,130,098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731,651	4,496	67,759	7,444	72,296	455,367	185,173	59,718	8,514	1,592,418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633,374	4,496	69,840	6,689	123,911	472,999	161,308	55,221	8,986	1,536,824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之按金(續)

(a)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附註：

- (i)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獲授上述樓宇以及土地及樓宇內若干物業之正式土地使用權，其於當日之賬面值分別約為217.4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251.8百萬美元)及28.4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29.3百萬美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關物業之價值不會因欠缺該等土地使用權之正式業權而減少，因本集團已就該等土地使用權繳付大部分購買代價，且因欠缺正式業權而遭逐出之可能性甚低。
- (ii)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土地及樓宇內之若干物業按其於一九九五年之估值減隨後之折舊列賬。倘該等物業未有於一九九五年重新估值，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將為26,05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6,770,000美元)，而非25,56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6,280,000美元)。
- (iii) 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持有之若干物業不能於土地及樓宇間可靠分配，故按合併基準如上呈列為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該等位於中國之物業之賬面值分別約為67,75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69,840,000美元)。

除在建中樓宇外，物業、機器及設備按下列年率折舊：

土地及樓宇以及樓宇	逾20年至50年或相關 土地租期之較短者	(直線法)
永久業權物業	無	
酒店物業	3.3% – 15%	(直線法)
廠房及機器	5% – 15%	(直線法)
租約物業裝修	10% – 50%	(遞減餘額法或租期之較短者)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 30%	(遞減餘額法)
汽車	20% – 30%	(遞減餘額法)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之按金(續)

(a)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上述物業之賬面值包括按以下 各項持有之物業：		
於下列各地根據長期租約持有之 土地或土地使用權		
— 中國	1,418	1,476
— 印尼	129,086	110,872
於下列各地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 土地或土地使用權		
— 香港	2,590	3,154
— 中國	465,214	399,005
— 越南	201,102	188,707
位於墨西哥之永久業權物業	4,496	4,496
於中國根據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 酒店物業	7,444	6,689
	811,350	714,399

(b) 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相關資本承擔詳情載於附註44。

16.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按以下各項持有之租賃土地：		
於下列地區之長期租約及土地使用權		
－中國	2,681	2,733
－印尼	29,148	22,377
於下列各地之中期租約及土地使用權		
－中國	113,382	85,119
－越南	26,635	26,283
	171,846	136,512
就呈報作出之分析：		
流動資產	3,806	2,659
非流動資產	168,040	133,853
	171,846	136,512

本集團已取得中國、印尼及越南之土地權益，並已於該等土地上興建樓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獲授若干該等土地權益之正式業權，其於當日之賬面值約為50.9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63.7百萬美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關物業之價值不會因欠缺該等土地權益之正式業權而減少，因本集團已就該等土地權益繳付絕大部分購買代價，且因欠缺正式業權而遭逐出之可能性甚低。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美元	不競爭協議 千美元	品牌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	—	—	—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4,332	38,808	31,702	74,842
匯兌調整	4	35	29	68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4,336	38,843	31,731	74,910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	—	—	—
年度撥備	132	1,020	—	1,152
匯兌調整	—	2	—	2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132	1,022	—	1,154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4,204	37,821	31,731	73,756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	—	—	—

客戶關係及不競爭協議有限定使用年期，乃以直線法按下列期間攤銷：

客戶關係	8年
不競爭協議	10年

17.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所有無形資產乃源自年內收購遠見國際有限公司(「遠見」)，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美國評值有限公司於交換遠見之控制權當日按下列基準估值：

客戶關係	收益法下之額外盈利法
不競爭協議	收益法下之「有與無」法
品牌	收益法下之專利費節省法

各已識別無形資產之公平值相等於利用權益成本14%及債務成本6%計算無形資產現金流淨值之現值。計算所使用之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有關，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有關估計乃以遠見及其附屬公司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為基準。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品牌並無限定可使用年期，因預期其可無限期為本集團貢獻淨現金流入。品牌會於每年及每當出現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有關減值測試之詳情載於附註19。

18. 商譽

	千美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190,63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	2,450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93,086
轉撥(附註20)	3,003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附註41)	22,518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218,607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於附註19披露。

19. 具無限使用年期之商譽及品牌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如附註17及18所詳述，具無限使用年期之商譽及品牌賬面值已分配至三個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商譽		品牌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鞋類物料之製造及經銷（「單位A」）	182,127	182,127	—	—
運動服之製造及經銷（「單位B」）	5,724	5,724	—	—
鞋類及服裝之零售（「單位C」）	30,756	5,235	31,731	—
	218,607	193,086	31,731	—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具有商譽及品牌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計算方法使用按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計算之預計現金流量，以及單位A、單位B及單位C分別為18%、15%及14%之貼現率。單位A、單位B及單位C之後五年之現金流量分別以4%、4%及3%之穩定增長率推斷。該等增長率以相關行業增長預測為基準，並不超過相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之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銷售及利潤總額預算及其相關現金流入及流出模式，有關估計乃按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可能出現之合理變動，不會導致單位A、單位B及單位C所分配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低於相應賬面值。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附註)：		
於香港上市	52,647	52,647
於台灣上市	88,053	88,053
非上市	108,194	100,141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儲備，扣除已收股息	86,182	69,876
	335,076	310,717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	184,729	116,413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50。

附註：投資成本中包括商譽約80,242,000美元(二零零八年：83,245,000美元)及其變動如下：

	千美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83,888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所產生	133
調整收購成本(附註)	(776)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83,245
當聯營公司成為附屬公司時轉撥(附註18)	(3,003)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80,242

附註：乃指由於過往年度一家聯營公司之財務業績未能達至指定標準而向本集團作出補償後，對該聯營公司之收購代價之調整。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資產總值	1,656,163	1,565,540
負債總額	(739,759)	(760,533)
資產淨值	916,404	805,007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254,834	227,472
營業額	2,332,255	2,539,218
本年度溢利	123,483	110,351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本年度業績	41,365	37,199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佔若干聯營公司之虧損。摘錄自聯營公司有關管理賬目之年內及累計未確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未確認分佔聯營公司年內虧損	89	509
累計未確認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269	6,180

2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結餘包括為數7,49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7,304,000美元)之應收聯營公司貸款，乃以其他主要股東於相關聯營公司之股權作抵押。該等貸款無固定還款期，按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所報貸款利率計息。

結餘內其他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整筆款項預期不會於一年內收回，故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非上市投資成本(附註i及ii)	195,644	205,777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儲備減已收取股息	130,257	113,593
減值虧損(附註iii)	(9,294)	—
	316,607	319,370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主要共同控制實體詳情載於附註51。

附註：

- i. 根據合資協議，本集團就若干共同控制實體作出之初步投資受限於價格調整，而調整乃按相關共同控制實體於指定溢利評估期內取得之財務業績而釐定，評估期介乎兩至三年，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如適用)。倘相關共同控制實體於指定溢利評估期內之財務業績未能達至若干標準，該共同控制實體中之夥伴將須就價格調整向本集團作出補償，支付方式須為現金或向本集團轉讓其於該共同控制實體之部分股權。倘相關共同控制實體於指定溢利評估期內之財務業績超逾若干標準，則本集團須向該共同控制實體作出額外注資。於結算日，價格調整機制下之估計補償及／或注資公平值並不重大。

- ii. 投資成本中包括商譽約11,322,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1,322,000美元)及其變動如下：

	千美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10,669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時產生	653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1,322

- iii.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因預期若干共同控制實體於結算日後出售產生估計虧損而就本集團於該等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確認減值虧損約9,294,000美元。

2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續)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就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按權益法列賬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609,211	572,301
非流動資產	210,479	199,748
流動負債	(385,203)	(394,467)
非流動負債	(80,685)	(26,991)
少數股東權益	(39,223)	(42,543)
收入	1,050,178	1,056,066
開支	(1,014,379)	(1,026,725)
本年度溢利	35,799	29,341

23.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應收若干共同控制實體貸款之結餘為73,613,000美元(二零零八年：75,604,000美元)，此乃以其他合資夥伴於該等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權作抵押。此等貸款無固定還款期，按人民銀行所報貸款利率計息。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亦包括一筆為數35,000,000美元之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有關貸款為無抵押、無固定還款期及按固定年利率6%至8%計息。

結餘內其他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整筆款項預期不會於一年內收回，故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24.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上市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3,685	2,551
－於海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4,628	3,637
	8,313	6,188
非上市海外股本證券	7,168	23,030
	15,481	29,218

所有上市投資均按公平值入賬，此乃參考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釐定。

非上市海外股本證券由海外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發行。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甚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故該等投資於各結算日按成本扣除減值計算。

年內，本集團收購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南寶樹脂」）額外2.76%權益，並於其後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約10,741,000美元已轉移至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年內，本集團出售賬面值4,601,000美元之若干非上市股本證券，有關證券於出售前乃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有關出售並無產生任何盈虧。於結算日後，管理層認為餘下的可供出售投資乃持有作策略用途，因此於可見將來不擬出售。

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就非上市海外證券確認減值虧損約8,527,000美元。董事認為，此可供出售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期並不重大，因此投資成本已全數減值。

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可供出售投資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人民幣（「人民幣」）	—	1,195
港元（「港元」）	3,685	2,551
新台幣（「新台幣」）	9,527	16,945
	13,212	20,691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衍生工具：					
非流動：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	(a)	55,321	–	59,744	–
流動：					
港元認購期權	(b)	12,147	–	13,016	–
外幣衍生工具	(c)	1,466	734	1,552	2,174
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	28	337	–	–	–
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	32	–	10,568	–	39,458
		13,950	11,302	14,568	41,632
		69,271	11,302	74,312	41,632

附註：

(a)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額外權益之認購期權	55,321	59,744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本集團與若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相關公司」）之其他股東（「相關夥伴」）訂立認購期權協議，據此，於本集團向各相關夥伴支付溢價（「購股權溢價」）後，本集團有權（但無責任）行使酌情權向各相關夥伴收購彼等各自於相關公司之股本權益（「相關股本權益」）（「合資企業認購期權」）。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可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六日（寶勝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起首六個月屆滿後）起計五年內及按寶勝與相關夥伴就相關公司於預定評估期間之表現所訂立之相互協議規定之若干條款行使。於結算日，合資企業認購期權之行使條件仍未達到。各相關夥伴同意在未經本集團事先書面同意之情況下，不會於合資企業認購期權可行使期間轉讓或出售相關股本權益。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附註：(續)

(a)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續)

根據合資企業認購期權協議，收購相關股本權益之代價乃根據預定評估期間相關夥伴於相關公司之應佔實際溢利，以及指定期間內寶勝之市盈率，經作出本集團與寶勝協定之若干折讓後釐定。代價將以按相同指定期間內之平均市價發行寶勝股份及扣除所支付之購股權溢價後支付。

各合資企業認購期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價值由獨立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以二項式模式進行估值。該模式所用數字包括相關公司之估計盈利及寶勝於期權行使之時的預計市盈率，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衍生金融資產－合資企業認購期權：		
預期市盈率－寶勝	35	5
預期波幅－寶勝	56%	48%
預期波幅－相關公司	37%	31%
無風險利率	2.73%	3.53%
行使期	4.2年	5.0年
預期股息率	—	—

預期波幅乃按預期股價回報之標準差，基於過往年度寶勝及與寶勝經營同類業務之可作比較公司之每日平均股價統計分析計算。

(b) 港元認購期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港元認購期權發行人」)訂立衍生工具合同，藉以買入名義金額約2,100百萬港元(約相等於269,231,000美元)之現金結算認購期權，據此本公司有權(但無責任)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或之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止，不時以美元結算一股本公司股份市值與行使一份期權之協定價每股26.75港元(「港元認購期權」)之淨差額。本公司可行使之港元認購期權之總數相等於78,504,672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本公司就港元認購期權支付之溢價為27,994,000美元。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附註：(續)

(b) 港元認購期權(續)

港元認購期權並非為收購或出售本公司股份而設，惟屬港元認購期權發行人須於行使港元認購期權(倘股價高於26.75港元之協定價)後向本公司付款之財務安排。倘本公司股份價格上升並由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連續30日高於若干協定水平所介乎之33.319港元至36.346港元之股價水平，期權將會自動行使。在此情況下，港元認購期權發行人會以美元結算一股本公司股份之市值與每股本公司股份協定價26.75港元之淨差額，自動結算港元認購期權全部尚未行使之面值。

於本公司行使港元認購期權時，本公司可選擇或應港元認購期權發行人要求就港元認購期權購回本公司股份，惟須符合上市規則及香港股份購回守則之限制，而任何購回須根據本公司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授可購回本公司股份之授權進行。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批准之授權，本公司可購回最多164,892,848股本公司股份。

直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港元認購期權尚未行使。

於發行港元認購期權時，已支付之初步溢價27,994,000美元已確認為衍生金融資產。於結算日，港元認購期權之公平值為約12,147,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3,016,000美元)。公平值變動約86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4,978,000美元)已從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扣除。

管理層在釐定於結算日之港元認購期權公平值時採納之Monis模式所用數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價格	21.50港元	21.00港元
行使價	26.75港元	26.75港元
預期股息率	4.1%	4.2%
波幅	39%	35%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附註：(續)

(c) 外幣衍生工具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外幣衍生工具：					
遠期合約	(i)	1,207	51	1,552	364
貨幣結構遠期合約	(ii)	259	683	–	1,810
		1,466	734	1,552	2,174

附註：

- (i) 遠期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總面額	到期日	遠期匯率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44百萬美元	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按6.7790至7.2980沽出美元/ 買入人民幣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274.8百萬美元	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	按6.5113至7.2155沽出 美元/買入人民幣
79.8百萬美元	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	按6.3485至7.0460沽出 人民幣/買入美元

於結算日，上述遠期合約之公平值乃採用對手方銀行根據估值技術提供之估值釐定。

(ii) 貨幣結構遠期合約

本集團已訂立兩份美元兌港元結構性遠期合約，倘於固定日期市場匯率分別為7.7030或7.7495或以上，該等合約可為本集團提供每月收取固定或浮動美元金額之機會。然而，倘匯率低於各自合約規定之水平，則本集團須就相關合約於最多18個月期間每月按固定匯率7.7030或7.7495買入美元/沽出港元，金額最高每月為7百萬美元或12.5百萬美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未平倉合約餘下年期分別為1個月及16個月。然而，後者設有終止條款，據此，倘本集團之累計收益超過若干指定金額，合約將告終止。

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亦訂立數項淨額結算美元兌人民幣結構性遠期合約，該等合約可為本集團提供機會能以較該等交易之交易日期當時普遍市場遠期匯率優惠之匯率沽售美元/買入人民幣。然而，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至介乎6.900至6.971之水平，則本集團須按低於當時市場現貨匯率沽售若干特定金額美元以買入若干特定金額人民幣。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未平倉美元兌人民幣結構性遠期合約之潛在最高面值總額（僅於上文所述之人民幣貶值情況下才出現）為298百萬美元，合約潛在最長年期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上述潛在最高面值總額仍少於本集團預測於期內對人民幣之實際需求。若干合約亦設有終止條款，據此，倘本集團之累計收益超過若干指定金額，有關合約將告終止。

於結算日，上述貨幣結構遠期合約之公平值乃採用對手方銀行根據估值技術提供之估值釐定。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續)

按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衍生金融工具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港元	-	10,568	-	39,458

26.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原材料	159,825	229,160
在製品	97,092	110,699
製成品	411,439	388,663
	668,356	728,522

2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應收貨款及票據	495,513	593,830
減：呆賬撥備	(3,952)	(5,231)
	491,561	588,599
其他應收款項	301,210	308,904
	792,771	897,503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各項性質之預付款項約75,857,000美元(二零零八年：90,069,000美元)、儲稅券約40,586,000美元(二零零八年：40,478,000美元)、向若干供應商支付之按金約37,825,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9,646,000美元)及可收回增值稅約20,558,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4,670,000美元)。

2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介乎30天至90天之信貸期，而信貸期乃與各貿易客戶協定。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為數491,561,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88,599,000美元)之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0至30天	381,314	423,127
31至90天	101,244	154,528
90天以上	9,003	10,944
	491,561	588,599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客戶之限額每年審閱兩次。大部分未逾期且未減值之應收貨款並無不良還款記錄。

本集團之應收貨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13,907,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5,739,000美元)之應收款項，該款項於結算日已到期，惟本集團並未就該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此乃由於管理層認為該等客戶之基本信貸質素並無惡化。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約為90天(二零零八年：90天)。

年內呆壞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於年初之結餘	5,231	5,111
於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316	1,711
年內已收回款項	(1,595)	(1,591)
於年終之結餘	3,952	5,231

呆賬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應收貨款，其中3,952,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231,000美元)之結餘總額涉及已進行清盤或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之客戶。已確認減值指特定應收貨款之賬面值及預期可收回金額之現值兩者間之差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按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美元	925	541
人民幣	3,723	17,259
港元	4,076	5,678
新台幣	1,061	555
越南盾(「越南盾」)	14,010	12,851
印尼盾(「印尼盾」)	8,651	8,495
	32,446	45,379

28. 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結構性銀行存款**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按適用市場年利率3.5厘計息。

年內已提取存款。

結構性銀行存款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一間銀行訂立一份本金額為40,000,000美元之結構性合約。結構性銀行存款為保本增值銀行存款(principal-protected yield enhancement bank deposit)，並附有內含衍生工具，即回報根據人民幣兌美元的當期市場匯率變動，並獨立於附註25列賬。

結構性銀行存款的最低年利率為0.5厘，而最高為額外年利率1.5厘，將按若干預先釐定日期參考人民幣兌美元的市場匯率釐定。

本金額連同其回報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到期日償還，因此，主合約及內含衍生工具均列作流動資產。

28. 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結構性銀行存款(續)

結構性銀行存款(續)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

於年初	—
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之初步公平值	277
公平值變動	60
於年終	337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公平值變動60,000美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及於結算日，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對手方銀行根據估值技術提供之估值釐定。

29.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透支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乃按市場利率計息並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年內，銀行存款按介乎0.01厘至0.41厘之年利率計息(二零零八年：0.10厘至4.80厘)。

按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美元	34,742	103,245
人民幣	82,846	60,095
港元	88,644	5,802
新台幣	8,924	853
越南盾	2,616	3,323
印尼盾	1,122	1,427
	218,894	174,745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透支(續)**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已質押銀行存款指質押予銀行之存款，以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金額為2,337,000美元之存款已質押作為銀行透支、短期銀行借貸及未提取融資之抵押，故分類為流動資產。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已質押銀行存款以介乎5.73厘至5.99厘之年利率計息。已質押銀行存款已於年內償付相關銀行借貸時解除。

銀行透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銀行透支按介乎7.25厘至9.00厘之市場年利率計息，並已於年內償付。

按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銀行透支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港元	-	188

30.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	349,415	341,041
其他應付款項	408,841	296,708
	758,256	637,749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各項性質之應計費用約232,81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50,472,000美元)、預收客戶賬款約21,776,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9,615,000美元)、應付專利費約1,099,000美元(二零零八年：7,494,000美元)。

30.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349,415,000美元(二零零八年：341,041,000美元)之應付貨款及應付票據，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0至30天	272,993	243,536
31至90天	64,251	74,054
90天以上	12,171	23,451
	349,415	341,041

購買貨品之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償還。

按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美元	187	156
人民幣	29,950	42,167
港元	18,091	9,954
新台幣	20,735	31,993
越南盾	4,010	2,577
印尼盾	3,498	4,962
	76,471	91,809

31. 短期銀行借貸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長期銀行借貸之即期部分(附註33)	284,678	192
短期銀行借貸	285,523	344,038
信託收據及進口貸款	—	48
	570,201	344,278
按下列各項分析：		
有抵押	—	192
無抵押	570,201	344,086
	570,201	344,278

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貸乃按以下方式計息：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固定息率借貸	15,450	12,017
浮息借貸	554,751	332,261
	570,201	344,278

本集團之浮息借貸乃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及人民銀行所報之現行貸款利率加若干百分點計息。

年內，本集團短期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固定息率借貸	4.62厘至6.25厘	5.99厘至7.25厘
浮息借貸	1.20厘至7.20厘	2.72厘至7.47厘

31. 短期銀行借貸(續)

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上述借貸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美元	44,500	—
人民幣	9,374	—
港元	280,213	—
	334,087	—

32. 可換股債券

(i) 可換股債券

二零零八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 (「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二日發行，並已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可換股債券有關。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不計息。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以總代價264,829,000美元全部贖回尚未行使之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贖回事項並未對綜合收益表產生影響。

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零息可換股債券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日及十一月二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2,100百萬港元(約相當於270百萬美元)之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上市)。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不計利息。

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或之後直至及包括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止期間內，隨時按每股26.75港元(可作出反攤薄調整)之換股價，將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要求本公司按本金額之107.738%贖回全部或部分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因此，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分類作流動負債。

除非提早贖回、轉換或購買，否則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按本金額之113.227%贖回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可換股債券(續)**(i) 可換股債券(續)**

於二零一一年到期之零息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續)

此外，在下列情況下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可按債券持有人之選擇全部(但並非僅其中一部分)予以贖回：(i)本公司股份不再在聯交所上市；或(ii)出現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之協議所載之控制權變更。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為271,337,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55,479,000美元)、本金額為2,100百萬港元(約相當於270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2,100百萬港元，約相當於270百萬美元)之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仍然發行在外。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之賣出市價，其公平值為297,24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67,561,000美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及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可換股債券 千美元	總數 千美元	
於年初	262,131	255,479	517,610	492,135
實際利息開支	2,698	15,174	17,872	25,585
贖回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	(264,829)	—	(264,829)	—
匯兌差額	—	684	684	(110)
於年終	—	271,337	271,337	517,610
減：列賬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	(271,337)	(271,337)	(262,131)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	—	255,479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及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率分別為4.52厘(二零零八年：4.52厘)及5.93厘(二零零八年：5.93厘)。

32. 可換股債券(續)

(ii)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內含之衍生工具：		
於年初	39,458	23,798
匯兌調整	105	(15)
公平值變動	(28,995)	15,675
於年終	10,568	39,458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內含兌換及贖回期權衍生工具之公平值及於結算日評估。公平值之變動已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管理層在釐定於結算日之公平值時採納之Monis模式所用數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價格	21.50港元	21.00港元
行使價	26.75港元	26.75港元
預期股息率	4.1%	4.2%
波幅	39%	35%

按相關集團實體所採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可換股債券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港元	271,337	255,479

33. 長期銀行借貸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長期銀行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	284,678	19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382	282,384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三年	553,064	2,554
三年以上但不超過四年	75,262	2,567
四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7,780	218
五年以上	7,719	8,291
	964,885	296,206
減：計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款項(附註31)	(284,678)	(192)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680,207	296,014
按下列各項分析：		
有抵押	8,738	9,160
無抵押	671,469	286,854
	680,207	296,014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上述有抵押借貸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11,5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3,493,000美元)之若干投資物業作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長期銀行借貸中包括280百萬美元根據一筆為數420百萬美元之銀團貸款融資提取之款項。根據有關貸款協議，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蔡氏家族及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寶成」)須合共維持擁有(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1%；及(ii)寶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由於貸款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到期，因此，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貸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提取之銀團貸款融資140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140百萬美元)。銀團貸款融資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到期。

33. 長期銀行借貸(續)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取得一項500百萬美元之三年期貸款融資，包括371百萬美元為美元融資及129百萬美元為港元融資，其已經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全數提取，並包括在長期銀行貸款內。根據有關貸款協議，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蔡氏家族及寶成須合共維持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1%。貸款乃為滿足預期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及銀團貸款之資金需要而借入。

按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上述借貸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美元	-	2,314
港元	129,818	280,213
	129,818	282,527

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貸按如下方式計息：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定息借貸	8,738	9,160
浮息借貸	671,469	286,854
	680,207	296,014

本集團之浮息借貸乃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及人民銀行所報之現行貸款利率加若干百分點計息。利息每六個月重新釐定。

年內，本集團長期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6.25厘	6.08厘至6.25厘
浮息借貸	1.20厘至7.20厘	5.23厘至5.63厘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遞延稅項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載列如下：

	加速 稅項折舊 千美元	重估 投資物業 千美元	中國實體 未分派盈利 千美元 (附註)	業務合併之 公平值調整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3,814	4,336	–	–	–	8,150
(計入) 扣除自綜合收益表	(246)	551	3,044	–	(1,908)	1,441
稅率變動之影響	(11)	(347)	–	–	–	(358)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3,557	4,540	3,044	–	(1,908)	9,233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	1,992	18,710	–	20,702
(計入) 扣除自綜合收益表	(62)	(1,798)	(578)	(288)	693	(2,033)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3,495	2,742	4,458	18,422	(1,215)	27,902

附註：該等實體包括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以下為就財務申報用途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52	1,908
遞延稅項負債	(29,154)	(11,141)
	(27,902)	(9,233)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73.9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48.6百萬美元)。本集團已就該等稅項虧損中約4.9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7.6百萬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能預測日後溢利來源，故無確認稅項虧損餘額69.0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41.0百萬美元)之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內包括分別將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屆滿之虧損5.1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2.5百萬美元)及22.7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無)。其他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34.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未就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未分派盈利確認遞延稅項。由於本集團能控制其分派之金額及時間，故僅就估計將於可見將來可供分派之該等盈利提撥遞延稅項準備。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未就其提撥股息預扣稅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總額約為166.0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59.9百萬美元)。

於年內或結算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

3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2,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1,663,628,986	415,907
於購回股份後註銷	(14,700,500)	(3,675)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1,648,928,486	412,232
		千美元
於下列日期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數額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53,211
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53,682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根據本公司於其股東週年大會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本公司以總代價約236,597,000港元(約相當於30,366,000美元)於聯交所購回14,700,500股本身股份。就所購回股份而支付之最高及最低價格分別為17.46港元及13.88港元。

購回股份隨後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按購回股份賬面值減少。購回應付溢價已自股份溢價賬扣除。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資料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總資產	3,065,047	2,314,799
總負債	(1,694,111)	(975,007)
	1,370,936	1,339,79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3,211	53,682
儲備(附註37)	1,317,725	1,286,110
	1,370,936	1,339,792

37.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實繳盈餘 千美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	725,431	38,126	18,118	–	735,318	1,516,993
本年度虧損	–	–	–	–	(70,796)	(70,796)
發行認購期權	–	–	–	25,394	–	25,394
股息(附註12)	–	–	–	–	(185,481)	(185,481)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725,431	38,126	18,118	25,394	479,041	1,286,110
本年度溢利	–	–	–	–	250,804	250,804
於購回股份後註銷	(29,895)	–	–	–	–	(29,895)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18,118)	–	18,118	–
股息(附註12)	–	–	–	–	(189,294)	(189,294)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695,536	38,126	–	25,394	558,669	1,317,725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之有形資產淨值總額與本公司就收購而發行股份面值之差額。

3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寶勝設有股份獎勵計劃，其詳情如下：

(i)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已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及挽留員工，並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以激勵彼等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價值以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帶來利益作出貢獻，計劃將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按其酌情決定為合適之情況下授予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購股權。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

- (i) 就根據計劃可能授予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高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0%；
- (ii) 於任何年度就已授予及可能授予任何人士之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高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授予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面值高於5百萬港元（相等於0.6百萬美元）必須事先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訂，並將不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自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授出、獲行使或失效。

3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ii) 寶勝購股權計劃

寶勝購股權計劃(「寶勝計劃」)已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吸引及挽留員工，並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以激勵彼等提高寶勝及其股份價值以為寶勝及其股東整體帶來利益作出貢獻，計劃將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三日屆滿。根據寶勝計劃，寶勝董事會可授予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寶勝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購股權，以認購寶勝股份。

在未經寶勝股東事先批准下，

- (i) 就根據寶勝計劃可能授予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高於寶勝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0%；
- (ii)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就已授予及可能授予任何人士之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高於寶勝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寶勝股本0.1%或面值高於5百萬港元(相等於0.6百萬美元)必須事先取得寶勝股東批准。

行使價由寶勝董事釐訂，並將不低於：(i)寶勝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寶勝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寶勝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自寶勝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寶勝計劃授出、獲行使或失效。

3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iii) 寶勝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認購計劃

寶勝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認購計劃(「該計劃」)已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根據該計劃，已向合資格人士提供邀請並獲彼等接納，以每股2.14港元(較寶勝首次公開發售價折讓30%)認購寶勝股份(「計劃股份」)，主要目的為認可合資格人士之貢獻，以挽留彼等為寶勝持續營運及發展努力，並吸引合適人士作日後發展。該計劃屬一次性有限期計劃。於邀請日期根據該計劃項下可予認購之計劃股份如下：

	邀請日期	計劃股份數目 (五年計劃) (附註i)	計劃股份數目 (十年計劃) (附註ii)	總計
僱員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71,001,000	53,251,000	124,252,000

附註：

- (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起計每週年後於五年期間內可認購20%計劃股份。
- (i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起計每週年後於十年期間內可認購10%計劃股份。

根據該計劃，相關承授人於該計劃項下認購計劃股份之最後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概無任何承授人作出認購，而寶勝決定不會強制執行任何認購。而現時鑒於當時市況，經考慮寶勝股價當時之表現後，寶勝亦議決終止該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寶勝與全部承授人(該等已離任寶勝或其附屬公司且其認購權自動失效者除外)同意，終止現有尚未行使之所有認購，並同意解除雙方於該計劃下各自之責任，使寶勝毋須發行新股份，而相關承授人亦毋須認購寶勝之新股份。

38.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iii) 寶勝首次公開發售股份認購計劃(續)

計劃股份認購權於邀請日期之公平值乃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為估值而於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輸入之項目資料如下：

	五年計劃	十年計劃
寶勝加權平均股價	3.05港元	3.05港元
認購價	2.14港元	2.14港元
預期股份認購年期	5年	10年
寶勝股份預期波幅	48%	48%
寶勝股份預期股息率	0%至2%	0%至2%
無風險利率	1.22%至2.92%	1.22%至2.92%
每份認購權公平值	0.99港元	0.98港元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是其中一種被普遍接納用作估計計劃股份認購權之公平值，涉及董事根據最佳估計而決定之變數及假設。有關公平價值會因應採用不同之主觀假設而有所改變。

股息回報乃基於管理層之最佳估計，並計及寶勝集團之未來計劃及前景後得出。由於寶勝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起方在聯交所上市，故預期波幅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於聯交所之過往股價波幅而釐定。

認購計劃股份之權利於授出日期之總公平值為13,227,000美元，其中約706,000美元之款額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而餘額12,521,000美元則由於該計劃有效註銷後加速確認而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確保集團實體可按持續基準繼續營運，並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借貸、銀行透支及可換股債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之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每季度檢討資本結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董事計及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之相關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40. 金融工具

40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69,271	74,312
應收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2,537	1,336,66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481	29,218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1,302	41,632
攤銷成本	1,978,299	1,617,669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結構銀行存款、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可換股債券及銀行透支。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所涉及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並未有變動。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營業額以美元計算。然而，本集團亦擁有若干以外幣列賬之應付貨款、銀行結存以及債務。因此，本集團面對匯率波動之風險。為減輕外幣風險，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及其他外幣合約，以對沖美元兌港元及人民幣之風險。合約詳情載於附註25(c)。本集團持續檢討該等工具及相關策略在監管外匯風險方面之效力。

本集團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賬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美元	35,667	103,786	44,687	2,470
人民幣	86,569	78,549	39,324	42,167
新台幣	19,512	18,353	20,735	31,993
越南盾	16,626	16,174	4,010	2,577
印尼盾	9,773	9,922	3,498	4,962
港元	96,405	14,031	710,027	585,292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元、港元、人民幣及新台幣之外匯波動風險。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並未預期美元／港元匯率有任何重大變動。管理層預期，港元相對功能貨幣美元之變動為1%，而相對美元之其他匯率的變動則為5%、1%及5%（二零零八年：1%及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所採用之敏感度比率，亦為管理層對港元及其他貨幣匯率各自之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港元兌功能貨幣美元轉強1%（二零零八年：1%），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將下降6,136,000美元（二零零八年：5,713,000美元）。倘港元兌美元轉弱1%（二零零八年：1%），年度溢利將受到金額相同而效果相反之影響。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除上列港元相對美元之波動的敏感度外，下表詳述本集團因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減少5%(二零零八年：5%)而對有關外幣之敏感度。以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餘以外幣列賬之貨幣項目，並於年終就匯率5%變動調整匯兌。下表之正(負)數顯示下列貨幣兌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轉強5%而令溢利出現之增(減)。該等貨幣兌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轉弱5%(二零零八年：5%)，溢利將受到金額相同而效果相反之影響。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匯兌下列貨幣之(虧損)溢利：			
— 美元	(i)	(451)	5,066
— 人民幣	(i)	2,362	1,819
— 新台幣	(ii)	(61)	(682)
— 越南盾	(ii)	631	680
— 印尼盾	(ii)	314	248

附註：

- (i) 主要涉及銀行結餘之風險。
- (ii) 主要涉及以新台幣、越南盾及印尼盾列賬之未償應收及應付款項之風險。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當期市場利率波動而面對有關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借貸(詳情分別見附註21、23、28、29、31及33)之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為保持其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以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銀行結餘面對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為計息銀行結餘於短期內屆滿。管理層持續監控利率波動，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對有關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定息款項、結構性銀行存款之貸款部分及定息銀行借貸(該等詳情見附註23、28、31及33)之公平值利率風險。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考慮在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償還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定息款項及定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部分。本集團之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及人民銀行所報之利率之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結算日之非衍生工具利率風險作出。就以浮息計算之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以及可變利率銀行借貸而言，所編制之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存在而其賬面值以浮息計算之資產及負債，於整個年度一直存在，而所述變動於財政年度初出現，且於整個財政年度維持不變。100個基點(二零零八年：100個基點)之增加或減少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變動時使用之基點，亦即管理層對相關利率可能出現合理變動之評估。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倘計息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以及銀行借貸之利率上升100個基點(二零零八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將會減少11,451,000美元(二零零八年：減少5,362,000美元)。倘利率下降100個基點(二零零八年：100個基點)，年度溢利將受到金額相同而效果相反之影響。

此主要涉及本集團面對浮息借貸之風險。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港元認購期權、合資企業認購期權、外幣衍生工具以及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於各結算日而承擔之其它價格風險。本集團之其他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鞋類製造業經營業務之公司的權益性工具。詳情載於附註24、25及28。

敏感度分析

(a)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亦透過其可供出售投資而面對權益價格風險。進行敏感度分析時，由於金融市場穩定，因此，敏感度比率於本年度內減少至10%。倘上市投資之市價上升／下降10%(二零零八年：20%)，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儲備將上升／下降約831,000美元(二零零八年：1,238,000美元)。

40. 金融工具(續)**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市場風險(續)****(iii) 其他價格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b)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以及港元認購期權

進行敏感度分析時，由於金融市場穩定，因此，敏感度比率於本年度內減少至10%。

倘本公司股份之市場價格上升／下降10%(二零零八年：20%)而所有其他估值模式之輸入項目資料維持不變，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將(減少)／增加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i) 上升10%(二零零八年：20%)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 內含衍生工具	(5,420)	(11,351)
港元認購期權	6,991	17,024
(ii) 下降10%(二零零八年：20%)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 內含衍生工具	3,523	2,703
港元認購期權	(4,523)	(10,165)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其他價格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c)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

如附註25所載，合資企業認購期權之公平值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估值，其中涉及利用未有可提供可觀察市場交易作支持之假設以及以可提供可觀察市場數據為本之現金流預測。倘一項或以上該等假設有變，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合資企業認購期權之公平值將出現變動。

倘估值模式之其中一個輸入項目(增長率或預期市盈率－寶勝)上升／下降10%(二零零八年：10%)而所有其他估值模式之輸入項目資料維持不變，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將(減少)增加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上升10% 千美元	下降10% 千美元	上升10% 千美元	下降10% 千美元
增長率	(1,892)	1,863	(4,065)	2,924
預期市盈率－寶勝	(1,781)	1,902	(4,415)	2,576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未代表固有市場風險，乃因衍生工具公平值估值所使用之定價模式，涉及多個變數，而其中若干變數屬互為影響。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其他價格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d) 遠期及其他外幣衍生工具及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

就未平倉之遠期及其他外幣衍生工具合約而言，倘美元兌人民幣及港元之市場匯率上升／下降5%及1%（二零零八年：5%及1%），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溢利將因美元兌人民幣／港元之市場外幣遠期匯率變動而下跌／上升2,682,000美元（二零零八年：下跌／上升8,923,000美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未代表固有市場風險，乃因釐訂衍生工具及金融負債公平值所使用之定價模式屬互為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最高信貸風險為因對手方未能履行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各類別之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之財務損失，該等資產之賬面值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而所給予之擔保則載於附註45。

本集團於若干個人客戶擁有集中信貸風險。於結算日，五大應收款項結餘佔應收貨款約30%（二零零八年：24%），而最大應收貨款結餘佔本集團之應收貨款總額約11%（二零零八年：8%）。本集團透過與具良好信貸記錄之對手方進行交易，以減低其信貸風險。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審批信貸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跟進收回逾期債項之情況。此外，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檢討各個別應收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大減低。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除貿易債項之信貸風險外，本集團亦因其墊支予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以及授予銀行有關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動用之銀行信貸之擔保而面對信貸風險。墊支由其他合資夥伴於該等實體持有之股本權益作抵押。此外，由於本集團參與該等實體之管理，本集團可監察其財務表現以及及時採取措施以保障其資產及／或減低其虧損。因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就此所面對之風險已大為降低。

本集團並無就有關墊付予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以及就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動用之銀行融資而給予銀行的擔保，承擔信貸風險集中的問題，因為有關風險分散於多個實體。

本集團信貸風險客戶集中地區主要為美國、歐洲及亞洲，分別佔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應收貨款之31%、22%及39%（二零零八年：分別佔29%、22%及41%）。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有意建立分散各地之客戶基礎，此能減低地區信貸風險。

由於對手方為信譽良好之銀行及一間財務機構，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為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090,722,000美元（二零零八年：815,739,000美元）。經計及現有銀行融資額度及來自營運之現金流量，本集團擁有足夠資金以為其現有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其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維持於管理層視作充足之水平，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變動。管理層監控銀行借貸之使用，並確保已遵守貸款契約。

下表載列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就非衍生金融負債而言，該表已根據本集團最早需償還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就以淨額基準結算之衍生工具而言，則呈列未貼現現金流出淨額。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1個月 千美元	1至3個月 千美元	3個月 至1年 千美元	1至5年 千美元	5年以上 千美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美元	於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之賬面值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09,031	47,080	443	-	-	456,554	456,554
銀行借貸								
— 定息	5.64	9,611	-	2,487	4,810	10,452	27,360	24,188
— 浮息	4.77	539,103	49	22,154	701,034	-	1,262,340	1,226,220
可換股債券	-	-	290,893	-	-	-	290,893	271,337
		957,745	338,022	25,084	705,844	10,452	2,037,147	1,978,299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貨幣結構合約								
— 遠期合約	-	35	71	325	278	-	709	683
衍生工具—總額結算								
外幣衍生工具：								
— 流入	-	-	(5,011)	-	-	-	(5,011)	不適用
— 流出	-	-	5,063	-	-	-	5,063	不適用
		-	52	-	-	-	52	51

40. 金融工具(續)

40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續)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1個月 千美元	1至3個月 千美元	3個月 至1年 千美元	1至5年 千美元	5年以上 千美元	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美元	於 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之賬面值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399,306	60,273	-	-	-	459,579	459,579
銀行透支	8.12	188	-	-	-	-	188	188
銀行借貸								
- 定息	6.39	9,493	3,104	201	916	10,800	24,514	21,177
- 浮息	5.26	72,504	219,656	45,441	302,431	-	640,032	619,115
可換股債券	-	264,829	-	-	290,893	-	555,722	517,610
		746,320	283,033	45,642	594,240	10,800	1,680,035	1,617,669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外幣衍生工具：								
- 遠期合約	-	244	-	126	-	-	370	364
衍生工具-總額結算								
貨幣結構合約								
- 流入	-	(11,341)	(29,084)	(141,622)	-	-	(182,047)	不適用
- 流出	-	10,535	29,193	144,200	-	-	183,928	不適用
		(806)	109	2,578	-	-	1,881	1,810

除上述合約債務外，倘共同控制實體之財務表現超逾若干標準，本集團須根據附註22所載之價格調整機制而向共同控制實體額外注入現金。

40. 金融工具(續)

40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於活躍流動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公平值乃分別經考慮已報市場買賣價；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公平值乃根據可觀察目前市場交易之價格或利率或類似工具之買賣商報價進行已折讓現金流分析之普遍接納定價模式釐定；
- 港元認購期權以及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內含衍生工具之公平值利用Monis模式而釐訂；
- 合資企業認購期權之公平值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以及有關公司之估計盈利及寶勝之市盈率而釐訂；及
- 外幣衍生工具及結構性銀行存款內含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是利用對手銀行以估值技術提供之價格而釐訂。

除附註32所披露之可換股債券外，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1. 收購附屬公司

- (i)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本集團收購並非由本集團持有之遠見70%已發行股本（「遠見收購事項」）。遠見主要於中國從事運動服裝及運動鞋零售業務。

代價包括現金款項約54,947,000美元；及發行最多393,584,541股寶勝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於收購當日市價為1.09港元），其中301,314,541股寶勝股份於收購事項完成時已發行，餘下92,270,000股寶勝股份只會於遠見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之總溢利達致若干既定水平時方予發行。

有關遠見收購事項，本集團與寶勝訂立股份認購協議，以認購421,621,622股寶勝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有關認購價為每股0.925港元，總代價為390,000,000港元（相等於大約50,000,000美元）（「裕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經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完成。

遠見收購事項及裕元認購事項均於同日完成。因此，本集團於寶勝之權益由55.69%改為56.13%，但本集團應佔寶勝之淨資產則增加約54,776,000美元，因此，收購寶勝額外權益之折讓金額約4,776,000美元已記入綜合收益表。

- (ii)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亦收購Business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65.67%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307,000美元。

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不同日期，本集團亦分別收購New Peak Services Limited（本集團原持有50%權益）及PT.GF Indonesia（本集團原持有46%權益）之額外20%及5%權益，有關總代價約為6,806,000美元。

該等公司主要從事運動鞋製造及經營鞋類業務。

該等交易乃以會計收購法入賬。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該等交易所收購之資產淨值及所產生之商譽如下：

	遠見		其他		總計 千美元
	合併前之 賬面值 千美元	公平值調整 千美元	公平值 千美元	賬面值/ 公平值 千美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	6,651	–	6,651	8,357	15,008
無形資產	–	74,842	74,842	–	74,842
存貨	62,785	–	62,785	14,391	77,176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0,081	–	30,081	21,724	51,805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4,885	–	4,885	–	4,88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99	–	2,999	8,268	11,267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1,380)	–	(21,380)	(21,273)	(42,653)
應付稅項	(5,290)	–	(5,290)	–	(5,29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1,170)	–	(21,170)	(7,138)	(28,308)
銀行借貸	(19,316)	–	(19,316)	(9,201)	(28,517)
遞延稅項負債	(1,992)	(18,710)	(20,702)	–	(20,702)
	38,253	56,132	94,385	15,128	109,5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先前於合併前持有之權益			(11,476)	–	(11,47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先前於合併前持有之權益			–	(2,114)	(2,114)
合併前本集團於遠見之股權之 公平值調整			(4,551)	–	(4,551)
合併前少數股東於遠見之股權之 公平值調整			(3,557)	–	(3,557)
少數股東權益			–	(5,901)	(5,901)
			74,801	7,113	81,914
商譽			22,518	–	22,518
收購附屬公司之代價			97,319	7,113	104,432
按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54,947	307	55,254
已發行寶勝股份			42,372	–	42,372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6,806	6,806
			97,319	7,113	104,432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54,947)	(307)	(55,254)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2,999	8,268	11,267
			(51,948)	7,961	(43,987)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董事認為，收購遠見產生之商譽乃源於本集團在中國的運動服裝及運動鞋零售業務預期將會產生之未來營運協同效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所收購之附屬公司由各自收購日期起至結算日，為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帶來約1,593,000美元溢利。

倘收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已完成，則本集團本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及本年度溢利應分別為5,218,421,000美元及467,806,000美元。此備考資料僅供說明，未必反映假設收購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完成的本集團實際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並非未來業績預測。

42.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主要非現金交易如下：

1. 寶勝已按每股股份1.09港元之價格(總值42,372,000美元)發行301,314,541股股份，以購入一間附屬公司。
2.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約6,806,000美元資本化，作為收購附屬公司之代價。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附註41內。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主要非現金交易如下：

1. 購入合資企業認購期權50,799,000美元，其中33,522,000美元以發行寶勝股份支付而17,277,000美元則以現金支付。
2. 寶勝已按每股股份3.05港元之價格(總值3,629,000美元)發行9,276,000股股份，以購入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3. 經營租約**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有關下列各項之經營租約租金：		
最低租約租金：		
－租賃土地及樓宇	33,614	57,626
－零售店舖	49,433	35,065
－廠房及機器	2,703	4,030
	85,750	96,721
或然租金：		
－店舖	85,537	72,751
	171,287	169,472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日後須就下列租賃土地及樓宇及店舖支付最低租金承擔，該等租金應付期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一年內	54,520	54,680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96,263	97,111
五年後	19,711	44,202
	170,494	195,993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廠房、零售店舖及員工宿舍應付之租金。租期平均議定為五年，且租金已固定。

以上租賃承擔僅代表基本租金，並不包括就本集團所租賃若干零售店舖應付之或然租金。一般而言，該等或然租金乃採用預定之公式參考零售店舖營業額計算。該等應付或然租金之金額不可能預先估計。

上述包括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到期之承擔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約為6.7百萬美元(二零零八年：無)及6.4百萬美元，應付相關公司Godalming Industri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有關詳情載於附註47(g)。

43. 經營租約(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持有之全部投資物業於未來一至十年均有已承諾租賃之租戶，且租金已固定。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租戶就以下未來最低租金款額訂有合約：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一年內	4,782	3,323
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0,052	7,910
五年後	33,451	26,442
	48,285	37,675

除上文披露之基本租金收入外，與若干租戶訂立之租賃協議亦載有向本集團支付或然租金之條文。一般而言，該等或然租金乃採用預定之公式參考租戶於本集團零售物業經營業務所賺取營業額計算。該等應付或然租金之金額不可能預先估計。本集團年內收取之租金收入為8,017,000美元(二零零八年：6,426,000美元)，其中來自或然租賃合約之租金收入為5,663,000美元(二零零八年：2,031,000美元)。

44.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支出：		
—興建樓宇	30,863	34,971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8,646	26,195
	39,509	61,166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其他承擔：		
—於可供出售投資之投資	3,772	3,70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523	—
	5,295	3,708
	44,804	64,874

此外，本集團就於共同控制實體之進一步投資之或然承擔分別載於附註22。

45. 或然事項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就授予下列公司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i) 共同控制實體		
—擔保金額	119,798	150,269
—已動用金額	72,871	103,959
(ii) 聯營公司		
—擔保金額	31,269	18,918
—已動用金額	19,477	10,205

4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於香港之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保管，存放於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基金。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規則指定之比率向計劃供款。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並無被沒收供款可供用作減少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

中國分包安排項下之員工以及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僱員受中國設立之退休福利計劃所規限。按薪金特定百分比供款予退休福利計劃以資助有關福利。本集團於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並無被沒收供款可供用作減少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

47. 關連及相關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相關人士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其中部分人士根據上市規則亦被視為關連人士。

年內與該等公司進行之交易及於結算日與彼等之結餘如下：

(I) 關連及相關人士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成」) 及其除本集團 成員公司以外之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共同控制實體 (統稱「寶成集團」)	購買原料及鞋類相關產品(附註a) 根據服務協議付還寶成之成本及 開支以及已付服務費用(附註b) 已付製革設施及加工服務費(附註c) 根據租賃協議之租金費用(附註d) 皮革切割費用(附註e)	795 302,991 8,078 1,153 414	1,100 362,035 8,527 1,248 –
	銷售皮革、模具、製成及半製成 鞋類產品及包裝盒(附註a) 已收管理服務收入(附註f)	16,574 5,918	18,050 27,687
	於九月三十日應收／應付 結餘並計入：		
	– 應收貨款	1,761	–
	– 應付貨款	38,118	27,803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8,278	11,982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	7,495	10,168

47. 關連及相關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I) 關連及相關人士 (續)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i>由本公司主要股東 控制之公司：</i>			
Golden Brands Developments Limited (「Golden Brands」)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Golden Brands 集團」)	已收管理服務收入 (附註f) 已收宿舍租金 (附註f) 於九月三十日應收／應付結餘並計入： －應收貨款 －應付貨款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i)	1,151 1,218 — — 3,553 158	3,160 1,847 2,992 166 3,507 23
<i>由若干董事控制之公司：</i>			
Godalming Industries Limited (「Godalming」)	已付土地及樓宇租金 (附註g) 於九月三十日應收／應付結餘並計入：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i)	6,729 1,890 229	6,698 5,662 48
(II) 關連人士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	收購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之代價 (附註h)	1,500	4,991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7. 關連及相關人士之交易及結餘(續)

(III) 關連人士以外之相關人士

公司名稱	交易／結餘性質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共同控制實體：	購買原料	108,766	142,023
	購買運動服產品	685	–
	銷售鞋類相關產品	1,824	4,610
	銷售運動服產品	7,828	11,589
	管理服務收入	10,986	8,037
	利息收入	1,862	171
	於九月三十日應收／應付結餘		
	– 應收貨款	7,043	11,151
	– 應付貨款	20,906	19,496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16,843	7,718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	385	2,359
聯營公司：	購買原料	58,721	74,786
	購買運動服產品	357	–
	銷售鞋類相關產品	1,445	1,401
	銷售運動服產品	3,250	10,832
	管理服務收入	4,738	6,936
	利息收入	49	124
	於九月三十日應收／應付結餘		
	– 應收貨款	3,291	3,941
	– 應付貨款	9,403	4,539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15,423	16,677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	2,976	417

(IV) 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於兩個年度亦識別為主要管理人員之董事酬金載於附註11。

47. 關連及相關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附註：

- (a)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寶成集團出售皮革、鞋模、製成及半製成鞋類產品以及包裝盒。此外，本集團向寶成集團購買原料、生產工具及鞋類相關產品，該等關連買賣所涉款額並無超過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所批准之限額。寶成由蔡氏家族成員(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蔡其能先生及蔡乃峰先生)透過Plantegenet Group Limited間接擁有12.03%權益，另由蔡其能先生之親屬直接擁有7.09%權益。
- (b) 根據本公司與寶成所訂立日期為一九九七年二月二十二日之服務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之第一份補充服務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之第二份補充服務協議(統稱「服務協議」)，本公司委聘寶成向本集團提供產品設計及開發、實際專門知識、技術及市場推廣服務、採購原料及招聘員工等與生產及銷售本集團產品有關之服務。寶成所提供之服務可能會由寶成集團或透過其成員公司提供，惟寶成仍須對提供該等服務之事宜負上全責。

因寶成集團根據服務協議提供服務，本公司除須向寶成償付其所產生有關成本及支出外，並須向寶成支付以下費用：

- (i) 就寶成集團所開發及由本集團所出售之產品，支付該等產品發票淨值0.5%之費用；
- (ii) 寶成集團代本集團於台灣購買、安排運輸及驗貨之物料、機器及其他貨品，支付供應商開具予寶成集團發票值1%之費用；及
- (iii) 就寶成集團代本集團於台灣或其他海外國家採購而由本集團直接處理購買之物料、機器及其他貨品，支付供應商開具予本集團發票值0.5%之費用。
- (c)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Prime Asia Leather Corporation, Taiwan Branch(「Prime Asia TW」)，與由寶成實益擁有約99.59%股權之Barits Development Corporation(「Barits」)所訂立日期為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生產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之第一份補充生產協議及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之第二份補充生產協議(統稱「生產協議」)，Barits向Prime Asia TW提供製革設施及加工服務，將Prime Asia TW之原皮革加工為製成皮革。

因Barits根據生產協議提供服務，Prime Asia TW須就以下各項向Barits每月支付生產費(「生產費」)：

- (i) Barits產生之供應及工人成本；
- (ii) Barits產生之直接銷售及一般成本；及
- (iii) 土地、樓宇、設備及機器租金之固定費用。土地及樓宇之固定月租相當於公開市場租值及按經獨立專業估值師所確認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之估值報告釐定。設備及機器之租金費用乃參考設備及機器之成本加購買機器之資金成本若干比率計算。

47. 關連及相關人士之交易及結餘(續)

附註：(續)

(d)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寶成及寶成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訂立四項租賃協議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各補充租賃協議(統稱「租賃協議」)，以租用寶成集團之處所，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為期三年。租賃協議之詳情如下：

- (i) 寶成作為業主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寶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租戶訂立之租賃協議；
- (ii) 寶成實益擁有99.38%權益之附屬公司Pou Yuen Technology Co. Ltd作為業主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裕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租戶訂立之租賃協議；
- (iii) 寶成作為業主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裕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租戶訂立之租賃協議；及
- (iv) 寶成作為業主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寶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租戶訂立之租賃協議。

租賃協議項下之樓宇均位於台灣。

該等物業租金乃根據租賃協議協定之月租計算，相當於台灣獨立估值師所確認於租賃協議訂立日期之公開市場租值。

(e)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Prime Asia China Leather Corporation(「Prime Asia China」)與Barits訂立皮革切割協議(「皮革切割協議」)，據此，Barits同意向Prime Asia China提供皮革切割服務，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

考慮到Barits根據皮革切割協議所提供之服務，Prime Asia China將根據以下各項向Barits支付每月皮革切割費用：

- (i) 就切割濕藍革為面皮及榔皮之服務以市價支付皮革切割費用。
- (ii) 代表Prime Asia China內銷及外銷榔皮，而支付根據榔皮售價計算之市價銷售佣金。
- (iii) 由Barits支付之進出口費用。

上述第(i)及(ii)項之費用乃根據公開市價釐定，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出之費用，並可於每季調整。

47. 關連及相關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附註：(續)

- (f)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Highmark Services Limited (「Highmark」) 與寶成及Golden Brands訂立若干補充管理服務協議，以向寶成、Golden Brands及彼等之附屬公司提供管理服務。

此外，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Highmark與Golden Brands若干訂立租賃協議及若干補充租賃協議，將位於中國東莞黃江鎮合路工業區裕元工業園區 (「裕元工業區」) 之若干宿舍租予Golden Brands。

本公司主要股東蔡其瑞先生最終擁有Golden Brands 94.12%權益，而寶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因Highmark根據上述協議提供服務及設施，Highmark向寶成及Golden Brands收取下列費用：

- (i) 就Highmark所提供之公用服務，須支付Highmark所產生之總成本加約10%之加成率；
 - (ii) 就Highmark所供應之電力，須支付約為Highmark所耗用之燃油成本加5%之加成率及生產電力所產生之經常費用成本總額。至於公共機構所提供電力，則除公共機構收取之價格外，再就每千瓦小時電力單位額外收取人民幣0.16元之服務費；
 - (iii) 就Highmark所供應之食水，則按地方當局所收取費用計算；及
 - (iv) 就租賃而言，現行租金相當於訂約方每年審閱及議定之公開市場租值。
- (g) Godalming由Power Point Developments Limited擁有，該公司乃本公司前董事蔡國強先生及一項全權信託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該全權信託之受益人包括本公司另一名董事蔡其能先生及彼之親屬。支付予Godalming之物業租金乃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二年六月八日之租賃協議以及本集團與Godalming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簽訂之補充租賃協議釐定，該協議租期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

有關租金相當於經獨立專業估值師萊坊所評估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公開市場租值。

- (h)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rea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Great Pacific」) 與本公司擁有60%權益之附屬公司EthoSport Development Corp. (「EthoSport」) 訂立買賣協議，以按總代價合共約1,362,000美元購入EthoSport額外40%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A-Grade Holdings Limited與少數股東訂立買賣協議，購入Baoyu (Chengdu) Trading Company Limited額外10%股權。代價乃透過按每股股份3.05港元發行9,276,000股寶勝普通股 (相等於約3,629,000美元) 支付。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Great Pacific與本公司擁有75%權益之附屬公司Prodigy Management Limited (「Prodigy」) 的少數股東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Prodigy之額外15%股本權益，有關總代價合共約為1,500,000美元。

- (i)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付。

48.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按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准許，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之若干債券持有人行使彼等之權利，要求本公司按本金額107.738%贖回彼等本金額合共134,400,000港元(相等於大約17,343,000美元)之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

49.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A-Grad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9,000美元	56.13% ⁺	55.69% ⁺	投資控股
寶盛道吉(北京)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000,000美元	56.13% ⁺	55.69% ⁺	運動服裝零售
寶信(成都)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美元	56.13% ⁺	55.69% ⁺	運動服裝零售
寶淪(成都)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7,400,000美元	56.13% ⁺	55.69% ⁺	運動服裝零售
Bestful Proper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中國物業持有
Champolian Investments Inc.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Chiya Vietnam Enterprise Limited	越南	700,000美元	51%	51%	製造泡沫棉層
Dah-Chen Shoe Materials Ltd.	越南	437,500美元	51%	51%	製造鞋墊
Dedicated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56.13% ⁺	55.69% ⁺	投資控股

4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笛亞泰(中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00,000美元	56.13% ⁺	55.69% ⁺	運動服裝零售
龍光(中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66,000,000美元	56.13% ⁺	55.69% ⁺	投資控股
Escon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在中國向Prime Asia 租賃機器、設備， 為皮革製造 提供加工服務
遠見國際有限公司**** (「遠見」)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56.13% ⁺	—	於若干中國公司之 投資控股，該等公司 從事運動服裝及 運動鞋零售
Farquharson Holdings Corp.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Forearn Company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在中國製造鞋模
Friendsole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1,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	100%	100%	
Giacinto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4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Gold Plen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在中國銷售及推廣 鞋類產品
Great Pacific Investments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哈爾濱寶勝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7,000,000元	56.13% ⁺	55.69% ⁺	運動服裝零售
合肥寶動體育用品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56.13% ⁺	55.69% ⁺	運動服裝零售
High Shin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51%	51%	投資控股
高富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意式(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元	100%	100%	在中國銷售及推廣 鞋類產品
Key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Major Focus Manage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Multiform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0美元	100%	100%	在中國製造鑄模設備
Murata Profi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4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P.T. Nikomas Gemilang	印尼	56,680,000,000 印尼盾	99.38%	99.38%	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
P.T. Pou Chen Indonesia	印尼	49,872,000,000 印尼盾	90%	90%	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
P.T. Sukespermata Indonusa	印尼	3,500,000,000 印尼盾	90%	90%	製造鞋模及剪裁工具
寶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新台幣50,000,000元	50.52%⁺	50.12% ⁺	特許產品分銷
Pou Chen Vietnam Enterprise Ltd.	越南	36,389,9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
寶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新台幣 1,268,100,000元	100%	100%	製造鞋類物料 (化學產品)
Pou Chien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寶明紙品廠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在中國製造紙製 內盒及投資控股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寶勝」)	百慕達***	42,905,000港元	56.13%	55.69%	投資控股
Pou Sung Vietnam Co., Ltd.	越南	47,0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

4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寶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及在香港 與中國持有物業
		12,000,000港元 6%累積優先股— 433,600,000港元	100%	100%	
Pouyue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86,406,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
Prime Asia China Leather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100%	100%	在中國買賣皮革
Prime Asia (S.E. Asia) Leather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100%	100%	在越南買賣皮革
Prime Asia Leather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Pro Kingtex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3,792,810美元	91.68%	91.68%	在中國製造服裝
Selangor Gold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56.13% ⁺	55.69% ⁺	投資控股
勝道(揚州)體育用品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66,000,000美元	56.13% ⁺	55.69% ⁺	投資控股
Solar Link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9,0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
盈達(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元	100%	100%	在中國銷售及推廣 鞋類產品

49.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Top Units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51%	51%	投資控股
Uptur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在中國製造紙製 內盒及硬紙鞋盒
Wellmax Business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9,000美元	56.13% ⁺	55.69% ⁺	投資控股
無錫寶原體育用品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56.13% ⁺	55.69% ⁺	運動服裝零售
裕程(昆山)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美元	56.13% ⁺	55.69% ⁺	特許產品分銷
裕銘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56.13% ⁺	55.69% ⁺	特許產品分銷
裕元工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在中國 持有物業
		無投票權遞延股— 47,000,000港元	100%	100%	
裕盛(太倉)鞋業有限公司	中國**	15,000,000美元	56.13% ⁺	55.69% ⁺	製造運動服裝
雲南奧龍世博經貿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6,100,000元	28.63% ⁺	28.40% ⁺	運動服裝零售
雲南勝道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87,500,000元	33.68% ⁺	33.41% ⁺	物業租賃及管理
YY Sport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56.13% ⁺	55.69% ⁺	投資控股

49. 主要附屬公司(續)

- * 除另有註明外，主要業務乃於註冊成立／成立地點經營。
- ** 此等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為全外資企業。
- *** 寶勝為聯交所上市公司。
- **** 遠見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成為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遠見為聯營公司。
- ***** 該等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內資企業。
- + 此等公司於結算日為寶勝之附屬公司。

遞延股份並無附帶收取相關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大會或在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亦無收取股息或在公司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之權利。

上表載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年內或年結日，各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50. 主要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Asia Air Tech Industrial (Pte) Ltd.	新加坡	30%	30%	投資控股
Bigfoo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48.76%	48.76%	布產品貿易／布染及 加工／布鞋物料接合
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鷹美」)(附註(i))	開曼群島	38.42%	38.42%	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從事運動服裝及 成衣製造及買賣業務
遠見國際有限公司 (「遠見」)(附註(ii))	英屬處女群島	—	16.71% ⁺	於若干中國公司之 投資控股，該等公司 從事運動服裝及 運動鞋零售

50. 主要聯營公司(續)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Just Lucky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38.30%	38.30%	在中國持有物業
Liberty Bel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49%	49%	製造及銷售用 皮革專用化學品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聯泰」) (附註(iii))	開曼群島	8.98%	8.98%	服裝製造及貿易
南寶樹脂(附註(v))	台灣	22.15%	19.39%	製造及買賣皮革專用 化學品
Natural Option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38.30%	38.30%	製造泡沫棉層
順富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	45%	45%	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從事安全鞋及便服鞋 製造及銷售業務
Original Designs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49.47%	47%	製造鞋楦
Pine Wood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37%	37%	投資控股
Platium Long John Company Limited	台灣	48.76%	48.76%	布產品貿易/布染及 加工/布鞋物料接合
其利工業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30%	30%	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從事運動袋製造 及銷售業務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50. 主要聯營公司(續)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三芳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iv))	台灣	44.72%	44.72%	合成皮革製造及貿易
陝西五環勝道運動產業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	22.45%+	22.28%+	運動服裝零售
東莞東成空調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	30%	30%	製造中央製冷系統、 商用空調及附屬產品
浙江寶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27.50%+	27.29%+	運動服裝零售

** 此等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為中外合資企業。

+ 此等公司於結算日為寶勝之聯營公司。

附註：

- (i) 鷹美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 (ii) 遠見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日成為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遠見為一家由寶勝持有之聯營公司。
- (iii) 聯泰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委任本公司董事加盟聯泰董事會後，能行使重大影響力，參與聯泰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故此項投資列作為聯營公司。
- (iv) 此等公司於台灣註冊成立，其股份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 (v) 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起，本集團能對南寶樹脂行使重大影響力，故此項投資列作為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於南寶樹脂之投資乃作為可供出售投資入賬，以成本減減值列值。

上表載列之本集團聯營公司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聯營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聯營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51.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

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主要共同控制實體詳情如下：

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Best Focu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於中國從事紙盒製造及銷售業務
Blessland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製造鞋墊
Cohen Enterprises Inc.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製造及銷售鞋類皮革產品
Din Tsun Holding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於越南製造服裝
Great Skill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及印尼從事塑膠注件製造及銷售業務
哈爾濱申格體育連鎖有限公司	中國**	25.26% ⁺	25.06% ⁺	運動服裝零售
華堅國際(BVI)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製造及銷售女裝鞋
湖北杰之行服飾有限公司	中國**	28.07% ⁺	27.85% ⁺	運動服裝零售
吉林領跑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中國**	28.07% ⁺	27.85% ⁺	運動服裝零售

51. 主要共同控制實體(續)

共同控制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本公司間接 所持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Ka Yuen Rubber Factor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在中國製造及銷售 橡膠鞋底
Smart Shine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從事鞋類及成衣製造 及銷售業務
Topmost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製造鞋跟
Twinways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	50%	製造鞋類配件注模
Well Success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40%	40%	投資控股
元泰工業有限公司	香港	50%	50%	運動及休閒服裝 製造及貿易
浙江金冠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8.07%+	27.85%+	運動服裝零售
浙江易川體育用品連鎖有限公司	中國**	28.07%+	27.85%+	運動服裝零售

+ 此等公司於結算日為寶勝之共同控制實體。

** 此等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為中外合資企業。

上表載列之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共同控制實體。董事認為提供其他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業績					
營業額	3,154,835	3,657,379	4,114,090	4,919,937	5,016,902
除稅前溢利	307,616	375,604	386,647	515,429	470,093
所得稅開支	(4,284)	(9,257)	(17,715)	(24,685)	(8,131)
本年度溢利	303,332	366,347	368,932	490,744	461,962
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97,912	353,591	359,432	468,664	464,730
少數股東權益	5,420	12,756	9,500	22,080	(2,768)
	303,332	366,347	368,932	490,744	461,962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3,127,058	3,378,792	4,120,772	4,968,675	5,758,802
總負債	(1,182,021)	(1,242,223)	(1,626,968)	(1,860,126)	(2,337,422)
	1,945,037	2,136,569	2,493,804	3,108,549	3,421,380
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927,050	2,091,320	2,419,378	2,779,897	3,037,227
一間上市附屬公司之 其他儲備	—	—	—	706	—
少數股東權益	17,987	45,249	74,426	327,946	384,153
	1,945,037	2,136,569	2,493,804	3,108,549	3,421,380

Being committed to observe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 is a key part of the Group's operating strategy. During the year various CSR programs were implemented by the Group. Leading corporations of the 21st century should view their CSR programs as a commitment to meet public expectations. The Group has a CSR division with teams at every factory across Asia, to ensure CSR programs are carried out properly and to act as the point of contact with the CSR divisions of the brand name customers. These teams consist of experienced individuals with skills in all the different aspects of manufacturing. These teams are able to design CSR programs that will consider the interests of all the various stakeholders in the factories. In many instances the CSR divisions of the Group and the brand name customer work together to ensure industry best-practices are followed. This joint commitment to ensure the effective performance of CSR programs creates a closer bond between the Group and the brand name customers. Many sophisticated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target to invest only in companies that give consideration to CSR within their operations and are willing to implement programs that uphold good CSR standards.

When performing CSR programs the Group focuses on achieving certain goals. 1) Factory workers should be fairly treated and their rights respected. The Group considers not only the situation facing workers within the Group but also the circumstances for workers in joint ventures and sub-contractor factories working for the Group. The aspiration is that any factory staff performing duties for the Group will receive fair treatment. 2) Factory Workers should be hired under proper contract terms and receive appropriate wages. Again this goal applies not only to factories in the Group but also to those within joint ventures or doing subcontracting work for the Group. The Group hires staff by agreeing on work employment contracts at market competitive rates with the view of pursuing a long term relationship with the worker. 3) Pollution from operations should be reduced where ever possible. Pollution is an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是本集團企業策略的重要一環。年內，本集團實施多項企業社會責任計劃。公眾人士預期二十一世紀之知名企業應視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計劃為一項承諾。本集團擁有企業社會責任部門，於亞洲各地之廠房均駐有團隊，確保妥善執行企業社會責任計劃，並負責與知名品牌客戶之企業社會責任部門聯繫。該等團隊由經驗豐富之人員組成，彼等於製造業務方面具備不同技能。該等團隊根據工廠內不同利益關係人之權益設計企業社會責任計劃。在許多情況下，本集團之企業社會責任部門與品牌客戶合作確保緊貼業內的最佳常規。本集團與品牌知名客戶就確保企業社會責任計劃有效履行之共同承諾有助本集團與彼等建立更緊密聯繫。不少資深機構投資者亦要求其投資的公司，在業務過程中掌握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並且有意實施計劃奉行良好的企業社會責任標準。

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致力達致若干目標。1) 工人須獲平等對待，而其權利亦須得到重視。本集團不僅注意集團旗下工人的工作環境，亦著重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及外包加工廠房工人的工作環境，目的是本集團聘用之廠房員工均獲得公平待遇。2) 工人應根據恰當合約條款受聘，並且獲得適當工資。此目標對象同樣不僅是本集團旗下廠房之員工，亦包括本集團合營企業或為本集團提供外包加工工作的員工。本集團透過按市場價格簽訂僱用合約聘用員工，務求與員工建立長遠關係。3) 應盡量減少營運產生的污染。環境污染是社會重大問題。本



Certificate received by Prime Asia, awarded by BLC Leather Technology Centre an international leather work audit organization for reaching the Gold score. 普愛亞細亞榮獲由一間國際皮具審計工作組織BLC Leather Technology Centre頒發的金獎證書。



Front Entrance of Prime Asia in Huangjiang Dongguan, PRC. 位於中國東莞黃江普愛亞細亞廠房的正門。



Skylights in the roof to illuminate the building using sunlight. 屋頂上利用太陽光為樓宇照明的光源。

issue for society at large. The Group continuously looks at ways to reduce, reuse or recycle waste emissions to protect the environment. 4) Techniques that lead to a reduction in energy consumption should be adopted as much as possible. The Group continuously looks for new approaches to save energy including the use of solar power when possible. There are occasions when the Group has worked closely with its key brand name customers, municipal and provincial governments to achieve these goals.

Sometimes there are enquiries received requesting a full audit of the factories and extensive disclosure of the Group's CSR practices. Whenever such demands involved the proprietary business practices or technology of the brand name customers, the Group carefully considered the sensitivities involved and where necessary sought permission from the brand name customer for the particular disclosures. Given the interdependency between the Group and the brand name customer, the Group always considers how CSR issues are also related to the brand name customer.

Whenever the Group builds new plant facilities, it considers ways to be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or to reduce energy consumption. In the past few years business strategy has led the Group to build new facilities in the inner provinces in China. The recently constructed building facility known as Yue Sheng in Shang Gao, Jiangxi incorporates the latest designs to reduce the energy consumed for heating and illumination as well as ventilation of the factory.

The Group believes in the value of education and through the years has made donations to the Tsinghua University Education Foundation to support several research programs as well as to fund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Yue Yuen Building" on the campus. Yue Yuen Building is one of the newest teaching facilities within the University and is well received by the students on campus. To recognize the contributions from the Tsai family and Yue Yuen, the University through its President Mr. Gu Binglin nominated Mr. Tsai Chi Jui to be an honorary member of the Board of Trustees of Tsinghua University in July 2009.

集團一直尋求減低廢物排放或循環再造方法以保護環境。4) 盡量選取可節省能源消耗的技術。本集團不斷尋求節省能源的新方法，包括在可行情況下選用太陽能。本集團與其主要品牌客戶、市政府及省政府緊密合作時均會貫徹奉行以達致目標。

本集團有時會接獲查詢要求對廠房進行全面審查及廣泛披露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常規。每當有關要求涉及品牌客戶的專利業務常規或技術，本集團會審慎考慮所涉及的敏感性，並於有需要時就特定披露事宜尋求品牌客戶的允許。由於本集團與品牌客戶互相關係，本集團經常考慮企業社會責任事宜與品牌客戶之關係。

每當本集團興建新廠房設施時，其會考慮環保或節約能源等要素。本集團於過去數年之業務策略為於中國內陸省份興建新設施。最近所興建位於江西省上高縣名為裕盛之樓宇設施，糅合最新設計，以減低廠房在發熱、照明及通風方面所消耗的能源。

本集團深信教育的重要性，於過去數年，本集團向清華大學教育基金作出捐款，以支持多項研究項目及為校園內興建「裕元樓」提供資金。裕元樓是大學校園內最新的教學設施，並廣受校園內學生歡迎。為肯定蔡氏家族及裕元所作出之貢獻，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大學透過校長顧秉林先生提名蔡其瑞先生為清華大學之名譽校董榮銜。



Mr. C.J Tsai with Tsinghua faculty members after the ceremony.
 蔡總裁與清華大學教職員於頒贈儀式後合影。



Mr. C.J Tsai receiving certificate from Mr. Gu Binglin, President of Tsinghua University.
 蔡其瑞總裁榮膺清華大學校長顧秉林頒授名譽校董證書。

China - 中國



Closing ceremony recognizing winning individuals and teams in the factory talent competition held during the Mid-Autumn Festival. (Huangjiang Dongguan)
 為慶祝中秋節之閉幕儀式中，東莞黃江員工舉辦天才表演比賽中之得獎團隊及人士。



The lead contestant in the factory talent competition held during the Mid-Autumn Festival. (Huangjiang Dongguan)
 於中秋節期間東莞黃江員工舉辦的天才表演比賽中領先的參賽者。



Summer camp team building event for the factory involving factory supervisors and management staff. (Huangjiang Dongguan)
 於東莞黃江舉辦的團隊精神培訓活動之夏令營，參與者包括廠房主管及管理層人士。



Stage close for the Chinese New Year celebrations at the factory. (Huangjiang Dongguan)
 於東莞黃江廠房舉辦的迎春文藝晚會閉幕。



The final match in the basket ball competition between the various factory departments. (Huangjiang Dongguan)
 東莞黃江廠房部門間籃球比賽決賽合影



The start of the basket ball competition between the various departments. (Huangjiang Dongguan)
 東莞黃江廠房部門間舉行的籃球比賽開始。



Middle distance running competition held for factory staff as an activity in the Worker Health Maintenance annual event. (Huangjiang Dongguan)
 員工康復中心週年活動中東莞黃江廠房員工參與的中距離賽跑。



Winning teams of the Badminton Competition held for factory staff. (Huangjiang Dongguan)
 東莞黃江的廠房員工參加羽毛球比賽的優勝隊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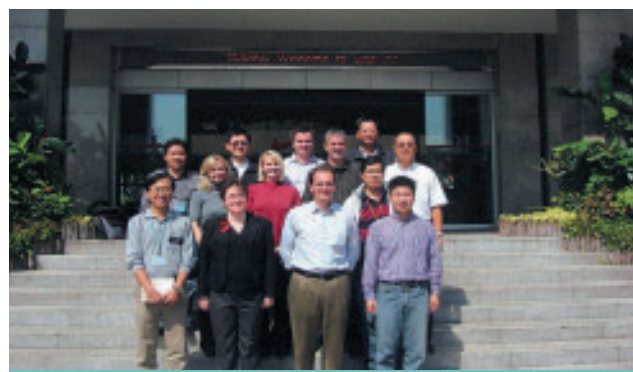
Factory holds Womens' Health Information Day for factory staff to increase the awareness of female health issues. (ShangGao Jiangxi)
 江西上高廠房舉行婦女健康資訊日，以提高員工的婦女健康意識。



Social work day event held by the factory to provide assistance and companionship to elders in an old age home. (ShangGao Jiangxi)
 江西上高廠房為一所老人院的老人提供幫助及關心舉辦的社工日活動。



2nd stage completed of the expansion program for the new water treatment facilities for the factory. (ShangGao Jiangxi)
 江西上高廠房的新污水處理設施擴展計劃的第二階段竣工。



Annual meeting between the procurement staff of a major brand name and senior management to review recent developments in factory employees' welfare and CSR activities. (GaoBu Dongguan)
 一間主要品牌的採購員工與東莞高埗廠房的高級管理層舉行年度會議，以檢討廠房僱員福利及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的最新發展。

China - 中國



Major brand name leads a group of US university students specializing in physical education to visit the factory facilities to gain insight into athletic shoes manufacturing. (GaoBu Dongguan)
一間主要品牌帶領一班主修體育的美國大學生參觀東莞高步廠房，對運動鞋製造過程有深入的了解。



The factory trains management and staff to maintain high standards and obtain certification from the quality control bodies SGS and EIC. (GaoBu Dongguan)
東莞高步廠房培訓管理層及員工保持優質水準，並取得SGS及EIC品質監控機構的認證。



Factory holds its 8th Quality Olympics Competition to raise quality standards, reduce wastage and increase awareness of protecting the environment. (GaoBu Dongguan)
東莞高步廠房舉行的第八屆奧林匹克質量比賽以提升品質標準、減少廢料及增加環保意識。



Factory in cooperation with a major brand name held a forum for major brand name supply chain participants to explore the issues of product development and protection of the environment. (GaoBu Dongguan)
東莞高步廠房與一間主要品牌合作為主要品牌供應鏈參與者舉辦論壇，以開拓產品開發及環保事宜。



Factory hosts a major brand name Women's Health Workshop, involving discussion and feedback between the major brand name and 13 other manufacturers of footwear regarding the welfare of factory staff. (GaoBu Dongguan)
東莞高步廠房為一間主要品牌主辦婦女健康工作坊，當中由主要品牌及其他13間鞋類製造商就廠房員工的福利進行討論及回應。



Factory welcomes a major brand name head of Sustainable Audit to its premises and also provides feedback on concepts such as protection of the environment and worker safety. (GaoBu Dongguan)
東莞高步廠房歡迎一間主要品牌的Sustainable Audit主管蒞臨，為環保及員工安全等概念提供意見。



Factory human resources staff participate in the 2nd global HRM forum of a major brand name in China to learn of the latest practices in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GaoBu Dongguan)
 東莞高埗廠房的人力資源員工參加一間主要品牌於中國舉辦的第二屆全球人力資源管理論壇，以學習最新的人力資源管理實踐。



Head Office CSR team visit a factory to ensure the program to prevent the occurrence of H1N1 flu virus is implemented effectively. (GaoBu Dongguan)
 東莞高埗總部的企業社會責任團隊到訪廠房，以確保有效實施計劃阻止爆發H1N1禽流感。



Celebrating the opening of the newly renovated employee recreation centre which includes many upgraded facilities for the factory staff. (Shangjiang Dongguan)
 慶祝全新翻新後的東莞上江廠員工活動中心開幕，中心設有多項升級設施。



Factory's 9th annual sports meeting involving employees and management, enhancing team spirit within the organization. (Shangjiang Dongguan)
 東莞上江廠房舉行第九屆週年運動會，藉此加強團隊精神，參與者包括僱員及管理層。



Training course for specialist instructors who help supervise floor staff on the production lines in the factory. (Zhuhai)
 珠海為特別指導員提供培訓課程，協助監督廠房生產線的地面工作人員。



Nine part training course for factory staff to teach concepts and techniques for managing personal and family life. (Zhuhai)
 珠海廠房舉辦九期培訓課程，以教授管理人員及家庭生活的概念及技巧。

China - 中國



Senior management of a major brand name visit the factory for more in depth discussions on the shoe manufacturing process. (Zhuhai)
 一間主要品牌的高級管理層到訪珠海廠房，深入討論鞋類生產過程。



Factory sends representatives to participate in the 6th Stakeholders Meeting of a major brand name in Europe to enhance the work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brand and the factory.
 廠房派送代表參與一間歐洲主要品牌的第六屆利益關係人會議，以加強品牌與廠房的工作關係。



Factory participates in the CSR conference of a major brand name overseas to discuss matters relating to workers' right, benefits and health.
 廠房參與一間海外主要品牌的企業社會責任研討會，討論有關工人權益、福利及健康事宜。



Factory discusses the questionnaire feedback of a major brand name with various stakeholders so as to enable the brand to better understand the factory operating environment. (Dongguan)
 東莞廠房與多名利益關係人討論一間主要品牌的問卷回應，以助品牌更佳明白廠房的營運環境。



Factory participates in the 10th annual CSR workshop of a major brand name to learn of the revised encompassing goals of the brand's CSR guidelines. (Dongguan)
 東莞廠房參與一間主要品牌的第十屆年度公司企業責任工作坊，以學習品牌的公司企業責任指引的經修訂目標。



Factory, a major brand name and the labour unions hold a meeting to design new guidelines to further enhance factory worker welfare and factory operations. (Dongguan)
 東莞廠房、一間主要品牌及工會舉行會議設計新指引，以進一步加強廠房員工的福利及廠房運作。



Group birthday celebration at factory for all factory staff born in the month of June. (Dongguan)
 東莞廠房為六月生辰的員工舉行慶生會。



Community service performed free of charge by factory staff for the benefit of local communities surrounding the factory premises. (Dongguan)
 東莞廠房的員工為廠房附近的社區免費提供社區服務。



Processing machine with safety features at the Prime Asia Leather Factory to emboss fashionable patterns into the leather for use in the manufacture of shoe uppers. (Huangjiang Dongguan)
 東莞黃江的普愛亞細亞皮革廠房備有安全裝置的加工機器，將時尚圖案裝飾在用作製造鞋面的皮革上。



For the past 10 years factory management have provided scholarships for under privileged children to attend a school near the factory. (Zhuhai)
 在過去十年珠海廠房的管理層為貧困兒童提供獎學金在工廠附近上學。



Organized chemical storage facility at Prime Asia Leather factory to ensure good control and efficient use of chemical compounds. (Huangjiang Dongguan)
 東莞黃江的普愛亞細亞皮革廠房經整理的化學儲存設施，確保良好控制及有效使用化學化合物。



Solar panels at the Prime Asia Leather factory facility enabling natural sunlight to heat the water added in the leather manufacturing process. (Huangjiang Dongguan)
 東莞黃江的普愛亞細亞皮革廠房設施的太陽能板，有助利用自然太陽光加熱皮革製造過程中所注入的水。

Indonesia - 印尼



Annual Modern Dance competition held for factory staff. (Serang)
Serang廠房的員工舉行年度現代舞比賽。



Supplies donated by labour union and CR units to factory workers in need of assistance. (Serang)
Serang的工會及CR單位捐獻物資予廠房工人以助燃眉之急。



Factory is the champion for the Banten province Family planning competition. (Serang)
Serang廠房在Banten省家庭計劃比賽中勝出。



Factory actively posts notices and pictures on factory sites to heighten workers' awareness of maintaining safety at the workplace. (Serang)
Serang廠房積極張貼通告及相片，以警揚工人有關工作間的安全意識。



Senior management of the factory participate in factory event celebrating the end of Ramadan. (Serang)
Serang廠房的高級管理層參與廠房活動慶祝齋戒月結束。



Annual training provided to designated First Aid factory workers so that they keep their First Aid skills current and are ready for new situations. (Serang)
Serang廠房向指定急救員工提供年度培訓，以便保持員工之急救技能得以與時並進。



Factory staff participate in the factory event to celebrate the end of Ramadan. (Serang)
 Serang廠房員工參與慶祝齋戒月結束的活動。



Factory management make monthly visits to factory staff quarters to understand the personal and health issues faced by factory staff. (Serang)
 Serang廠房的管理層每月到訪廠房員工宿舍以瞭解廠房員工的個人及健康事宜。



Monthly discussion groups held by factory management with factory staff to provide more channels of communication. (Serang)
 Serang廠房的管理層與廠房員工每月舉行小組討論，提供更多溝通渠道。



Monthly senior level talks between factory management and labour unions to discuss issues affecting factory workers. (Serang)
 Serang廠房的管理層與工會每月舉行高層講座，以討論各項對廠房員工構成影響的事宜。



Monthly meetings between factory management and labour unions to discuss suggestions for changing existing factory practices. (Serang)
 Serang廠房的管理層與工會每月舉行會議，以討論更改現有廠房慣例的建議。



Factory management perform monthly inspection of kitchen facilities to ensure worker canteens serve good quality food. (Serang)
 Serang廠房的管理層每月巡查廚房設施，以確保員工飯堂的食物質素。

Indonesia - 印尼



Senior management on a monthly basis eat at the workers' canteen to ensure quality of cooking and canteen premises are at a reasonable standard. (Serang)
Serang廠房的高級管理層每月於員工飯堂用膳，以確保食物質素及飯堂環境符合合理標準。



Annual awards recognizing factory staff who have been with the factory for more than 5 years. (Serang)
於Serang廠房工作超過五年的員工獲頒發年度獎項。



Annual event recognizing workers who have performed well at the factory. (Serang)
Serang廠房每年舉辦活動以嘉許表現卓越員工的貢獻。



Annual basket ball competition between factory workers at the various departments of the factory. (Serang)
Serang廠房不同部門的員工參加年度籃球比賽。



Factory management sit directly together with factory staff to celebrate the end of Ramadan. (Serang)
Serang廠房的管理層與廠房員工一同慶祝齋戒月結束。



Annual CSR workshop for the factory to discuss the latest issues and newest concepts regarding CSR for the factory. (Serang)
Serang廠房舉行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坊，討論有關廠房的企業社會責任的最近事宜及最新概念。

Vietnam - 越南



New water treatment facility at the factory that started operation in January 2009. (Dong Nai)

同奈廠房的新污水處理設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開始運作。



The winning team of the football competition held within the factory departments for factory staff. (Dong Nai)

同奈廠房部門舉行的足球比賽中優勝隊伍合影。



MBA students from 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visit the factory to learn about factory management from a major brand name and the factory. (Dong Nai)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生到訪同奈廠房，向一間主要品牌及廠房學習廠房管理。



Winning teams at the Nike students soccer competition sponsored by the factory and various other supply chain factories for high school students. (Dong Nai)

由同奈廠房及多間其他供應鏈廠房贊助為中學生舉辦的Nike學生足球比賽中優勝隊伍合影。



A major brand name and the physical education students from Stanford University visit the factory to understand the athletic shoe manufacturing process. (Dong Nai)

一間主要品牌及史坦福大學的體育學生到訪同奈廠房，以瞭解運動鞋的生產程序。



A new athletics track was built for use by the factory workers at the factory. (Dong Nai)

新建一條田徑跑道以供同奈廠房工人使用。

Vietnam - 越南



Factory staff workers join the staff of two major brand names to help renovate and repaint a high school in Ho Chi Minh city. (Binh Chanh)
 平政廠房的工人與兩間主要品牌的員工合力為胡志明市一間中學翻新及重新髹漆。



Workers' facilities set up in the factory to provide rest space for factory workers to relax and interact with one another. (Binh Chanh)
 於平政廠房興建員工設施，為員工提供休息區以舒緩壓力及聯誼。



A meeting between management and staff to discuss factory worker benefits and solutions to recurrent problems among factory staff. (Binh Chanh)
 平政的管理層及員工舉行會議討論工人福利及解決員工之間經常遇到的問題。



Training course held at the factory for factory workers to educate them to avoid or minimize the occurrence of industrial accidents. (Binh Chanh)
 為平政廠房的員工舉辦培訓課程，提供防止或減低發生工業意外的知識。



Dance competition held for factory staff of different departments to enhance cooperation and communication between factory staff. (Binh Chanh)
 平政廠房的不同部門員工參加舞蹈比賽，以加強員工之間的合作性和溝通。



Competition between the factory staff to use scrap materials to create art work and to be friendly to the environment. (Binh Chanh)
 平政廠房舉行廢物利用創作大賽，以刺激員工的藝術創作和提倡環保。



The factory staff participate in Timberland Earth Day to plant trees in the Children's Park near the factory. (Bình Chanh)
 平政廠房的員工參加「Timberland 地球日」，於鄰近廠房的「兒童樂園」植樹。



Winning ladies team in the factory staff dance competition waving to spectators before the final event. (Bình Chanh)
 平政廠房的女子組員工舞蹈比賽中優勝隊伍於總決賽前向觀眾席揮手。



Factory staff participate in staff activities at the Vung Tau Paradise Resort. (Pou Sung)
 寶崧廠房的員工參與於 Vung Tau Paradise Resort 舉行的員工活動。



The factory and nine other supply chain factories to a major brand participate together in a social work event for remote villages. (Pou Sung)
 寶崧廠房和一間主要品牌的其他九間供應鏈的員工一起參加偏遠村莊的一個社會服務工作。



To celebrate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Vietnam Labour Party since 1980, a major brand name, the factory and nine other supply chain factories to the brand held a running competition. (Pou Sung)
 為慶祝越南工黨自一九八零年成立，一間主要品牌、寶崧廠房和品牌的其他九間供應鏈廠房舉辦賽跑比賽。



Factory management and the labour union provide annual scholarships to the children of factory staff to encourage them to diligently pursue their studies. (Pou Sung)
 寶崧廠房的管理層與工會為員工的子女提供年度獎學金，以鼓勵他們勤奮讀書。

Annual Report

2009 年年報

